

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

（ 2020-2035 年 ）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6 月

说明书

目录

第一章 总则	1
一、规划编制基本情况	1
二、规划期限与范围	5
第二章 规划基础	5
一、现状基数	5
二、现状认知和问题分析	6
第三章 规划定位与策略	7
一、规划定位	7
二、规划策略	7
第四章 体育产业发展规划	9
一、体育产业发展目标与发展策略	9
二、县域总体布局规划	11
三、体育产业片区规划指引	12
第五章 竞技体育发展规划	13
一、竞技体育发展目标与发展策略	13
二、多层面提升竞技体育	14
三、特色竞技体育	16
第六章 公共体育设施布局规划	18
一、体育设施规划目标与策略	18
二、配置标准与建设指引	20
三、县域总体布局规划	23
四、足球场地布局规划	25
第七章 各镇设施布局规划及发展指引	27
一、县城三镇	27
二、重点镇	29
三、其余各镇	31
第八章 体育设施防灾减灾规划	32
第九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33
一、制度设计	33
二、优化市场环境，培育多元主体	35
三、开展定期实施评估，注重监督落实	36
四、加强规划宣传，引导公众参与	36
第十章 附则	37
附表	38
附件	58

第一章 总则

一、规划编制基本情况

（一）规划背景

2019年8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体育强国建设纲要的通知》（国办发〔2019〕40号），将全民健身提升到国家战略层面，明确了竞技体育、体育产业、体育文化和体育交往的工作目标、任务及相应的政策措施；广东省体育局发布《广东省“十四五”体育发展规划》（粤体〔2021〕16号）建议到2035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6 m²以上，并要求各市县推动体育设施扩容提质，增强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完善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广东省足球场地设施建设规划（2016-2020年）》（粤发改社会〔2016〕862号）将足球场地设施建设认定为重要民生工程和振兴南粤足球的基础性工程，要求平均每万人拥有足球场地达到0.72块以上，且每个县级行政区至少有两个标准的社会足球场地。《汕尾市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建设“十三五”规划》（汕体〔2016〕72号）建议各县利用边角地、闲置地建设社区体育公园，力争建成15分钟体育生活圈。为贯彻落实上述要求，促进海丰县体育事业、体育产业和竞技体育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公共服务设施规划规范》等法律法规，编制本规划。

（二）规划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年修正）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 年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2022 年修订）
4. 《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国办发〔2019〕40 号
5. 《关于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发展群众体育的意见》
国办发〔2020〕36 号
6. 《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 年）》国发〔2021〕11 号
7.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
8. 《城市公共服务设施规划标准》
9. 《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2022 年）
10.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2012 年）
11. 《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
12. 《广东省全民健身条例》（2019）（第 39 号）
13. 《广东省“十四五”体育发展规划》（粤体〔2021〕16
号）
14. 《广东省体育强省建设实施纲要》粤府〔2020〕45 号
15. 《广东省足球场地设施建设规划（2016-2020 年）》（粤
发改社会〔2016〕862 号）
16. 《汕尾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17. 《汕尾市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建设“十三五”规划》（汕
体〔2016〕72 号）

18.《海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19.《海丰县县城绿地系统专项规划（2020-2035）》（公示稿）

（三）规划原则

以人为本，完善设施。以满足市民不断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和提高市民生活质量为出发点，聚焦群众体育设施，促进公共体育设施与人口分布相协调。

注重实际，集约发展。与海丰县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体育产业发展实际情况和地方资源特色相结合，通过改旧建新、竞群结合、公私结合等方式，实现公共体育设施建设与社会经济承受能力相匹配，体育产业发展和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目标相匹配。

统筹兼顾，合理布局。统筹考虑体育设施的公共属性和体育产业的经济属性，以及各级、各类、各地区公共体育设施及体育用地的综合协调，实现布局均衡、重点突出、特色彰显。

政府主导，多方参与。充分发挥各级政府在规划制定、政策扶持、监督管理等多方面的主导作用，保障公共服务供给和体育产业政策引导，同时大力完善市场机制，积极培育多元市场主体，充分调动全社会积极性与创造力，提供适应群众需求、丰富多样的产业和服务。

（四）规划内容

分析研判现状海丰体育设施现状及存在问题，在未来经济社会发展趋势及市民需求的基础上，充分借鉴先进城市的经验，研

究提出海丰县未来十五年体育发展目标和规划策略。

着眼于为全县城镇居民提供均好、完善的体育设施配套，研究提出竞体和群体的发展目标和指引。

参照国家、省市关于体育设施配置的标准，根据海丰县实际情况和发展目标，提出符合海丰的体育设施等级划分及配置标准，作为未来海丰县体育事业发展的量化指标，在统筹考虑总体规划关于体育设施用地布局的基础上，提出体育设施用地选址和具体建设指引，实现体育设施配置的均等化、服务效益的最大化及可落实化。

以“15 分钟健身圈”为目标，提出海丰县体育设施总体空间布局方案，形成结构清晰、层级分明、布局合理、能切实满足市民不同时期需要的体育设施空间结构模式，指导体育设施的合理布局与建设。

结合各镇自身特点，明确各镇至规划期末的体育设施建设目标和相应的指标要求，落实上层次规划要求，提出各镇体育事业发展指引以及各级体育设施的具体布局。

（五）规划目标

全面提升海丰县公共体育服务均等化和普及化，不断拓展群众体育的广度和深度，为促进体育文化繁荣发展、体育产业快速发展和体育事业全面发展提供空间载体，为完善和指导各级各类体育设施建设提供规划保障。

到 2035 年，人均体育用地达到 2.6 平方米，建成具备承担

重大国际赛事能力的赛事体育设施，逐步形成“15分钟健身圈”，建设融合各镇特色的休闲体育平台。基本完成公共体育设施质量与数量双提升，全民健身事业与体育产业高水准发展，实现城乡公共体育设施服务均等化。

二、规划期限与范围

本规划期限为 2020 年至 2035 年，近期到 2025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

本规划范围为海丰县行政辖区范围，含 12 个镇和 2 个农(林)场，面积约 1310.04 平方公里。

第二章 规划基础

一、现状基数

(一) 国土基数

海丰县陆域总面积 1310.04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 247.19 平方公里，园地 53.41 平方公里，林地 661.85 平方公里，草地 29.59 平方公里，湿地 5.93 平方公里，城镇建设用地 40.90 平方公里，村庄建设用地 52.99 平方公里，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18.09 平方公里，其他建设用地 3.24 平方公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5.21 平方公里，陆地水域 188.24 平方公里，其他土地 3.40 平方公里。

(二) 人口基数

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2020 年末,海丰县常住人口 73.67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50.26 万人，城镇化率 68.23%。

二、现状认知和问题分析

（一）现状设施水平较低、类型不全，中高等级设施数量少

截止 2020 年，海丰县现状体育设施用地总面积约 129.21 公顷。县级大型体育设施设有 2 处，分别为海丰县市民广场和海丰体育馆。镇级体育设施 68 处，其中 42 处为学校内部场地。公园广场共计 13 处，主要分布在海丰县城。现存足球场地 47 处，集中分布在海丰县城、赤坑镇、可塘镇、梅陇镇及公平镇。

现状设施体系和相关配套不完善，难以满足居民健身活动需求。设施类型主要为篮球场、乒乓球台（室）及健身路径，其余设施类型和种类较少，城乡居民体育活动类型相对单一。部分现状体育设施规模过小，布局零散，缺乏统一建设指导标准，导致出现设施质量差，功能性差和使用率低等问题。

（二）设施配套人均指标距省市要求有一定差距

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到 2020 年末，海丰县常住总人口 73.68 万人，现状体育设施用地规模共计 129.21 公顷。人均体育用地 1.76 平方米，与广东省 2035 年要求人均体育用地指标 2.6 平方米相比还有一定差距。

未完成汕尾市“十三五”规划目标，缺“一池”（游泳池）、“一中心”（全民健身中心）。

（三）具有举办赛事的经验与基础，但影响力提升带动不足

曾举办过 2014 中国龙舟公开赛“正升华府杯”、2015 中国

龙舟公开赛总决赛、2016 中国龙舟公开赛总决赛和 2021 中国龙舟公开赛等体育赛事，但整体而言，全民健身氛围尚未形成，竞技体育和体育产业的发展未能与海丰县良好的自然、人文特点相结合。目前除了龙舟赛事，暂未有其他重要赛事的举办经验。

第三章 规划定位与策略

一、规划定位

依托海丰县通山达海的自然基底条件，完善体育设施配套规模与等级结构，发展体育文化休闲产业，将海丰县建设成为富有地方特色的粤东魅力体育之城。

依托国家级赛事举办经验，充分发挥优良的自然比赛场地条件，发展海丰水上运动特色项目。同时以定向越野、体操、马拉松、徒步等运动为亮点，建设大型体育场馆及大型户外运动场地，通过大型体育赛事举办、大型体育活动策划，将海丰县打造成为广东竞技体育之都。

二、规划策略

（一）自上而下，支撑城市发展目标

紧密结合海丰发展目标，将改善民生、统筹城乡、完善服务、生态保育等放首要位置，构建完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明确体育产业的空间结构和发展方向，助力海丰深度融入双区优质生活圈，建设沿海高品质生活示范区，实现“活力”海丰。对接各详规单元

控制性详细规划，落实并优化体育设施用地布局，挖掘体育设施潜力用地。

（二）山海格局，设施布局依托生态基底

充分依托海丰县“一屏两湾三廊贯多核”生态空间格局，融入广东省碧道建设，结合河海岸线发展滨水体育发展带，结合自然山体开发户外徒步、登山骑行、郊野休闲等体育项目。城市建成区的体育设施应与城市绿地系统相结合，提高自然环境利用率，为居民营造良好的健身环境。场馆的规划建设要秉承绿色、集约、低碳、环保的发展理念，杜绝空间浪费与资源浪费。

（三）协调布局，设施与其它用地兼容布局

转变长久以来群众体育用地严重不足和体育设施建设见缝插针的局面，在满足县级别体育设施用地的基础上，对镇级和社区（村）级别体育设施的用地布局应注重与居住空间、公共开敞空间和公共交通空间的契合。

（四）多元复合，体育设施创新发展

改变单一功能体育设施建设模式，通过复合多元的设施配置，提升体育设施使用效益，做到场地功能多元。利用不同场地的空间特点，集约灵活布置设施种类，各类体育设施集聚配置，满足丰富的体育运动、文化活动等多种使用需求。服务对象多元化，配置适宜不同年龄段人群使用的体育设施。

第四章 体育产业发展规划

一、体育产业发展目标与发展策略

（一）产业发展目标

以优化结构为重点，以凸显特色为亮点，以空间布局为核心，打造以竞赛表演业、健身休闲业为龙头的特色鲜明、结构合理的体育产业体系。建设粤东乃至华南体育用品总部、研发中心、体育用品展销商贸中心，体育商务交流中心。构建以体育产业片区为核心的体育产业发展空间体系。

规划至 2035 年，体育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超过 3%，体育服务业增加值占体育产业增加值比重达 30%以上。

（二）产业发展策略

加大科技创新引领，全面开启数字化赋能进程。推动数字技术在体育产业领域的运用，推进传统体育产业数字化和新兴数字体育产业化进程。推进 5G、超高清、虚拟现实、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体育产业业态中的深度应用。

激发产业人才活力，促进人才高效配置。通过市场化手段吸引产业管理、赛事运营、体育旅游、体育经纪、运动医学等领域的高层次人才。定期开展能力素质提升专题培训，提升体育产业人才队伍理论素养。支持退役运动员、教练员投身体育产业。

引导集聚金融资源，助力产业持续发展。研究设立由政府出资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的县、镇两级体育产业投资资金，探索设

立体育产业发展资金，积极鼓励社会资本投资体育产业。

加快发展现代体育服务业。积极构建以健身休闲、竞赛表演和体育旅游为重点，以体育培训、体育场馆服务、体育智能研发等为支撑，凸显海丰特色的体育服务业体系。各镇依据当地特色资源发展体育服务产业，培育多个体育服务业品牌项目，形成“一业主导、多品支撑”。

积极推进体育制造业转型升级。加快体育制造向“体育智造”转型升级。加快引进和培育科技含量高、整合附加值高的智能体育器材装备制造企业。引导企业延长产业链条，向研发设计、营销推广、运营服务等方向延伸。

推动体育彩票安全健康发展。坚持公益彩票定位，加强依法治彩，完善体育彩票风险防控长效机制。夯实体彩发展基础，大力推进体彩渠道结构优化和实体店质量建设。

（三）空间布局策略

依托核心，集聚为主。以大型体育设施、重点体育企业等核心体育产业资源为依托，引导体育及相关产业在周边集聚，建设体育产业功能区。

突出重点，明确主次。根据体育产业资源等级、对相关产业的带动作用的不同，将体育产业功能区分为县级、镇级两级，有重点、分时序的建设。

分区特色，一镇一品。结合各镇体育运动优势、体育文化基础和特色体育设施建设情况，引导各镇体育产业形成特色及主导

优势。

城体融合，互动发展。打造具有较高服务品质的体育服务综合体，推动体育与住宅、休闲、商业综合开发，带动体育产业功能区及周边地区的建设发展。

二、县域总体布局规划

（一）规划结构

规划形成“一带一网，两大片区”的体育产业总体布局结构。

一带：指黄江水上运动产业带，依托黄江水体及其分支流域，延伸形成贯穿海丰南北的运动产业带，重点发展水上健身休闲运动和竞技龙舟项目，体现海丰体育的“水”特色。

一网：指绿道运动网，依托县域的绿道、碧道、古驿道，重点发展徒步健身、定向越野、郊外休闲活动，体现海丰体育的“绿”特色。

两大片区：以海城镇为中心的竞技体育产业片区，依托北部海丰县莲花综合体育中心、海丰县体育馆、海丰县业余体育运动学校等重大体育设施，重点发展体育竞赛表演、体育用品销售、体育总部竞技、体育会展、研发设计等现代体育服务业；以附城镇为中心的生态休闲体育产业片区，依托大云岭山和芴口体育文化公园，积极合理开发优良的山林、水域、绿道等资源，发展生态休闲体育产业。

三、体育产业片区规划指引

（一）产业发展

各体育产业片区形成以现代体育服务业为主体的产业结构。着力提升竞赛表演业、健身休闲业等主体服务业比重，强化其主导地位，带动体育中介业、体育传媒业、体育展贸业等外延服务业，发展体育制造业的总部经济及研发功能。

各体育产业片区应错位发展，根据自身产业基础及资源禀赋，形成核心产业特色。发展与核心产业密切相关的中介、培训、用品销售、体育传媒、体育旅游等产业，形成完善的产业链条。带动商业，休闲娱乐、文化创意等相关产业，鼓励与金融、地产、建筑、信息等行业交互融通，共同发展，形成多样化的体育产业和服务层次。

（二）空间布局

根据体育产业资源的影响辐射力度及功能差异，体育产业片区应划分核心范围及辐射范围。核心范围应包括主要体育设施、体育企业等，辐射范围包括核心范围周边与其产生功能联系的区域。

体育产业片区内划分不同的功能分区，并与周边地区形成良好的互动关系，共同形成功能完善、相互支撑的空间布局体系。

积极推动体育产业与住宅、休闲、文化、商业的综合开发，打造体育服务综合体，形成以体育产业带动配套建设，以配套设施支撑体育产业发展的共赢局面。

（三）生态环境保护

体育产业片区建设应注重生态环境的保护，对涉及水源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等的体育产业片区，包括以附城镇为中心的生态休闲体育产业片区，应制定相应的管控指引或政策，确保开发建设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第五章 竞技体育发展规划

一、竞技体育发展目标与发展策略

（一）竞体发展目标

围绕 2035 年海丰县竞技体育综合实力走在全省前列的目标，推动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更具活力，竞技体育数字化水平不断提升，形成具有时代性、引领性、开放性的竞技体育发展新格局。稳步提升我县在国内外大赛中对国家的贡献度。拓宽优化项目布局，提升特色竞技体育项目实力。提升运动训练科学管理水平，深化体教融合改革，优秀后备人才不断涌现。

（二）竞体发展策略

1. 优化项目布局，提升综合实力

立足海丰县实际，把握竞技体育项目发展规律和变化趋势，突出重点、优化结构，充分发掘我县竞技体育项目发展潜力和竞争力。巩固发展优势项目，不断增加优势项目人才厚度，持续提升项目优势，如联安镇的乒乓球、龙舟项目，黄羌林场的定向越野、马拉松项目。优化调整弱势项目，对标国家优势项目，结合

海丰实际，跟踪综合评估省队联办项目，动态调整优化绩效不高的项目。鼓励社会力量参与竞技体育改革发展，支持各地重点发展符合本地实际、具有区域特色的竞技运动项目，填补优秀运动队伍竞技项目空白。

2.强化科学训练，提升助力效应

提升科学化训练水平，遵循训练规律，更新训练理念，借鉴先进训练经验，积极开展训练方法、技术创新，加强训练数据的分析和运用，不断提升比赛竞争力。统筹体育科技资源，强化体育科技协同，加强与高校合作，建立优秀运动员个性化科研攻关与科技保障新模式。强化重点运动员先进训练设施设备保障，逐步实现体育科技服务对各层级运动员的全覆盖。重视业余体校建设，通过引进高水平师资、高质量生源，完善软硬件体育设施，提升体校实力，扩大影响力，做大做强。

3.深化改革，打破体制壁垒

坚持集中力量办大事，深化推动竞技体育改革延伸扩面，鼓励社会力量参办竞技体育，逐步建立“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深化体教融合改革发展，开展校办高水平运动队改革试点，鼓励支持高校联办一线运动队，健全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系。加快职业体育改革进程，加强职业体育发展规划引导，不断优化职业体育发展环境。

二、多层面提升竞技体育

（一）组织上提升

1.深化竞技体育运行管理

完善监督机制，采取多种措施强化对竞技体育的管理和支持，形成与体育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竞技体育运行管理机制。

2.优化体育业余训练项目布局

根据海丰县体育人才资源特点，调整布局新一轮体育传统学校、竞技体育训练点，加大对全县训练工作的管理和投入力度，提高人才培养效益。

3.做好大型赛事组织和参赛工作

完善竞赛制度，发挥竞赛杠杆和指挥棒作用，积极实施体育后备人才全县一盘棋的发展思路，建立科学合理的竞赛竞争机制。

（二）人才上提升

1.加强竞技体育人才队伍建设

引进优秀体育后备人才，落实体育优秀人才引进政策。建立科学、高效的竞技体育人才培养和管理体系，培养和输送优秀人才。继续坚持走体教结合的道路和加强代培代训，借助师资力量，培养德才兼备的优秀体育人才。

2.加强教练员、裁判员队伍建设

开展训练和实战相结合的方式，提高教练员、裁判员队伍水平。建立以体育运动成绩为核心的竞技体育人才评价体系，坚持培养和遵循走出去、请进来相结合的原则，全面提高教练员、裁判员队伍的综合素质，加快全县竞技体育队伍建设的步伐。

（三）训练上提升

进一步巩固和加强竞技龙舟、体操、定向越野等传统优势项目。加快体育学校和业余训练点建设，落实好训练项目的训练经费。集中力量做强优势项目和潜优势项目，形成 1 到 2 个具有明显优势的拳头项目。

三、特色竞技体育

（一）构建品牌赛事体系，发展特色竞技龙舟运动

1.构建完善的竞技龙舟赛事体系

进一步优化现有龙舟品牌赛事，推动赛事与国际接轨，孵化培育至少 1 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中国特色国际龙舟品牌赛事。建立“锦标赛”体系，构建“县级龙舟锦标赛”+“镇级龙舟锦标赛”的分级模式。通过“青少年龙舟锦标赛”引领培育一定数量的青少年和校园龙舟赛事。

2.逐步规范竞技龙舟场地建设

在黄江赤岸河段水域选择 1 个条件成熟的水域建设省级龙舟竞赛标准场地。支持地方积极筹建龙舟竞赛标准化训练场，满足专业龙舟队、青少年龙舟队训练需求。

3.重视青少年龙舟发展工作

积极探索龙舟运动在小学教育、中学教育以及高等教育等不同层次中的体教融合模式，加强龙舟运动和学校相结合。建立青少年龙舟人才梯队培养体系，通过普及培训、冬夏令营、赛事选拔、俱乐部培养等多种途径发现人才，形成各层次梯队，加强竞技龙舟后备人才储备。

（二）积极承办古驿道定向大赛，完善场地设施

1.举办多层次、多级别定向赛事

积极承办南粤古驿道定向大赛海丰赛段的赛事。非大赛时段积极举办不同规模级别，不同年龄分段的定向赛事，形成多层次梯队，丰富定向大赛人才储备。

2.完善南粤古驿道海丰赛段设施

通过完善补充赛段设施，实现与周边环境风貌相协调，体现生态环保的建设要求。在“广东省绿道网标识系统”的基础上，挖掘古驿道文化内涵的视角，在空间布局上实现人们从城市到古驿道的连接，使海丰赛段成为潮惠古驿道文化线路中的亮眼赛段。

3.积极开发古驿道系列运动赛段

积极探索古驿道文化线路及其沿线节点，有效整合周边休闲步道、登山道和绿道等新比赛路径，依托不同地段特点组织开发不同特色的定向大赛，以点带面，扩大比赛影响力。

（三）激活体操项目优势，培养一批优秀运动员

1.打通体教部门融合瓶颈

高效合理利用体教部门双方优质资源，学校提供优秀生源，政策支持优秀退役运动员、教练员进入校园，在学校、幼儿园设立相应岗位，进一步盘活师生资源，为开展体操启蒙教学工作提供良好条件。

2.提高体操运动场馆设施质量

在海丰县业余体育运动学校和海丰县体育馆重点建设1到2

个县级标准化体操训练场馆，增设专业训练器材，保证能为运动员提供便利、合格且安全的体操专业训练场所。

3.实施体操教练员五年发展计划

大力培养有意从事体操教练的工作者，通过开展各级各类教练员培训，提高教练业务水平、执教能力，对退役运动员和就读运动训练或体育教育专业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毕业生，提早做好沟通培养计划。

第六章 公共体育设施布局规划

一、体育设施规划目标与策略

（一）体育公共设施规划目标

以发展群众体育为重点，以落实体育用地为抓手，以优化布局结构为主线，构建层次分明、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公共体育设施网络化服务体系，实现公共体育服务均等化、均质化，推动海丰“全国著名体育城市”的建设。

2035 年，县域人均体育用地达到 2.6 平方米以上，中心城区公共体育设施服务覆盖率达到 100%，城乡普遍形成“15 分钟健身圈”。

（二）规划策略

1.从竞技赛事到全民健身，注重群众体育设施规划建设

着力贯彻实施全民健身的国家战略，改变以大型场馆建设、赛事成绩提高和优秀运动员培养为目标的竞技体育发展导向，均

衡注重面向居民日常使用的全民健身活动中心、社区体育设施等群众体育设施的规划建设，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运动和健身需求。

2.从项目引导到规划引领，注重公共体育设施均等布局

改变面向单次大型体育赛事或单体大型体育场馆的公共体育设施规划布局模式，转向以实现公共体育服务均等化、均质化为目标，按照公共体育设施与人口分布相协调的科学布局原则，前瞻性地优化公共体育设施布局结构，保障公共体育用地供给，全面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3.从单一功能到复合多元，注重公共体育设施品质提升

借鉴国外社区体育中心建设经验，基于体育设施的“聚落化”特征，改变单一功能的公共体育设施建设模式，通过复合多元的设施配置，全面提升公共体育设施品质和使用效益，包括：功能多元——集聚配置多种类型体育设施，满足丰富的体育运动、文化活动等多种使用需求；对象多元——配置适宜不同年龄段人群使用的体育设施；布局多元——同步配置室内、室外体育设施，并注重结合公园绿地、绿道、文化设施、交通枢纽等多样化空间配置体育设施。

4.从县级用地控制到社区（村）级用地控制，注重体育设施用地保障

在满足大型体育场馆合理用地需求的基础上，改变长期以来社区（村）级体育用地严重不足和社区（村）级体育设施建设见

缝插针的局面，重点超前预控社区（村）级体育用地，大幅提高人均体育用地指标，实现体育用地构成从“倒三角”向“正三角”结构转变。

二、配置标准与建设指引

（一）配置标准

海丰县公共体育设施分为县级、镇级和社区（村）级三级。其中，县、镇级公共体育设施主要按照区域统筹要求配置。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主要按照服务人口、服务半径和行政区划要求配套（详见附表一）：

县级、镇级公共体育设施应独立占地，其中镇级公共体育设施人均用地面积应不低于 0.3-0.4 m²。

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人均用地面积应不低于 0.1-0.2 m²。

镇级公共体育设施应 3-8 万人配置一处，社区（村）级设施应 0.2-0.5 万人配置一处，同时应考虑行政区划和服务半径的要求，城市服务半径镇级不宜大于 800-1000m，社区（村）级不宜大于 400-500m，农村地区村级设施不宜大于 5km。

（二）规划建设指引

1.交通便捷高效

公共体育设施应和城市轨道、公交、步行系统紧密结合，减少居民使用公共体育设施的出行距离，提高公共体育设施的使用效率和交通便捷性。

2.临近公共空间

公共体育设施应尽量和城市商业、文化娱乐、公园绿地等公共功能结合，形成公共活动中心，充分集聚人气，实现相互促进共赢的效果。

3.融合自然环境

公共体育设施应与公园绿地、山丘、沙滩和河海湖泊等自然环境充分融合，实现体育设施与自然环境的优势互补，提高自然资源的利用效率，为居民的健身效果增益。

4.突出地域特色

公共体育设施应突出海丰地方特色与优势项目的发展，鼓励配置健身路径、体操、越野、龙舟等类型的体育设施。

5.满足各类需求

应配置符合各年龄层人群需求的体育设施，如儿童运动场地和老人运动场地，并完善管理、公共卫生、停车、商业服务、绿化、环卫、标识、休憩、照明等配套设施，有条件的地区鼓励配置新兴体育设施。

6.兼顾资源保育

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应兼顾历史文化、水资源、空气、土壤、地形地貌等人文自然生态资源的保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7.鼓励兼容建设

鼓励利用公园绿地、广场用地等非体育用地及边角地、闲置地等场所配套建设向大众开放的公共体育设施，丰富扩大体育活

动的承载空间。规划拟定一般情况下公共体育设施的适建范围（见下表）。

公共体育设施一般适建范围一览表

用地分类			公共体育设施适建性
居住用地	一类居住用地	R1	●
	二类居住用地	R2	●
	三类居住用地	R3	●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行政办公用地	A1	○
	文化设施用地	A2	●
	教育科研用地	A3	●
	医疗卫生用地	A5	●
	社会福利用地	A6	○
	文物古迹用地	A7	×
	外事用地	A8	○
	宗教用地	A9	×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商业用地	B1	○
	商务用地	B2	○
	娱乐康体用地	B3	●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B4	×
	其他服务设施用地	B9	○
工业用地	一类工业用地	M1	●
	二类工业用地	M2	○
	三类工业用地	M3	○
物流仓储用地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W1	×
	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W2	×
	三类物流仓储用地	W3	×
道路用地	城市道路用地	S1	○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S2	○
	交通枢纽用地	S3	×
	交通站场用地	S4	×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S9	×
公用设施用地	供应设施用地	U1	○
	环境设施用地	U2	○

用地分类			公共体育设施适建性
	安全设施用地	U3	○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U9	○
绿地与广场用地	公园绿地	G1	●
	防护绿地	G2	○
	广场用地	G3	●
其他	村庄建设用地	H14	●

注：

①●鼓励设置；○有条件宜设置；×不建议设置。

②居住用地、公园绿地与广场用地等是社区级公共体育活动的重要载体，鼓励根据居民需求设置公共体育设施；

③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内设置公共体育设施必须满足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功能不被干扰的条件；

④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内设置公共体育设施必须满足向公众开放的条件；

⑤城市道路用地、城市轨道交通用地可利用桥下闲置空间设置公共体育设施，但必须满足道路功能正常及路面和运动场地安全不被干扰的条件；

⑥应保证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交通枢纽用地、交通站场用地、其他交通设施用地、公用设施用地和防护绿地的正常功能使用，如要设置公共体育设施必须满足用地的主导功能不被干扰，运动环境安全且不受尾气、粉尘等环境污染影响的条件。

三、县域总体布局规划

（一）空间结构

规划形成“一主、四副、放射网络化”公共体育服务均等化、均质化的空间布局结构。

“一主”指以海丰县县城三镇为主的城市综合体育服务中心，范围覆盖附城镇、海城镇、城东镇，是体现海丰公共体育设施建设水平的标志性地区，以海丰县莲花综合体育中心、海丰县体育

馆为核心带动区域体育服务整体发展。

“四副”指公平镇、梅陇镇、可塘镇和赤坑镇四个体育服务组团，是实现海丰公共体育服务均等化、均质化布局的关键节点，引领公共体育服务从中心向外围覆盖延伸。

“放射网络化”指在“一主”、“四副”的基础上，以全民健身为导向，以社区体育设施和体育文化公园为主要载体，形成层级合理、功能联系的网络化空间结构，是体现公共体育服务均等化、均质化的主要方式。

（二）规划指标

2035 年，海丰县预测常住人口 86.11 万，规划体育用地面积 230.9 万平方米，规划人均体育用地面积 2.68 平方米。足球场地 68 块，平均每万人 0.79 块。

（三）规划布局

海丰县规划新增或改扩建公共体育设施 316 处，其中：

规划新增和扩建县级公共体育设施 4 处（详见附表二），体育用地面积 27.24 万平方米。有 3 处为规划新增，分别为海丰县莲花综合体育中心、笏口体育文化公园、大云岭山健身绿道。1 处是改扩建，海丰县体育馆内部新增建设室内标准游泳池、球类、武术、健身房等。

规划新增镇级公共体育设施 8 处（详见附表三），体育用地面积 21.39 万平方米。其中包含 1 个综合型体育场馆，位于可塘镇，3 条健身路径，分别沿城东镇域内黄江两岸、梅陇镇域内梅

联河两岸和梅溪路布置。5 个体育文化公园，位于城东镇、赤坑镇和公平镇。

规划新增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 284 处，体育用地面积 49.68 万平方米。

四、足球场地布局规划

（一）足球场地类型及等级

足球场地类型：包括 5 人制、7/8 人制和 11 人制三类足球场地。

足球场地设施类型：包括足球训练基地、专业足球场、综合体育场（含标准体育场）、城市足球公园、社区足球场等多种类型。

足球场地设施等级：根据设施的重要性和服务范围，足球场地设施可分为国家级、省级、市级、县区级和社区级，本次规划的足球场地设施等级与海丰县体育设施等级保持一致：即县级、镇级、社区级和居委（村）级。

（二）足球场地规划目标

《广东省足球场地设施建设空间布局总体方案（2017-2020 年）》提出要加快推进足球场地设施建设，基本形成多类型构成的足球场地设施体系，并加大开放共享力度和对足球场地设施建设的支持力度。

规划新增 21 块足球场地，总数达到 68 块，规划人均拥有场地数量 0.79 块/万人（详见附表五）。

（三）足球场地建设指引

足球训练基地：满足训练比赛、赛事活动以及青训等需要，配备医疗、酒店、健身等设施，提升训练基地配置水平。

专业足球场：借鉴国外先进经验高水平建设专业足球场，规划新建专业足球赛场，提升海丰县专业足球场硬件水平，规划新增 2 处专业足球场，均为 11 人制场地。

综合体育场：扩建海丰县体育馆，配备完善交通设施，可举行多项体育赛事，规划新增 2 处综合体育场，内部配建足球场，满足一般赛事要求。

城市足球公园：结合公园、绿地等开放空间，规划新增城市足球公园 7 处，便于开展各类足球活动，提升足球氛围。

社区足球场/公园：利用城市闲置空地、社区边角地、街头绿地、公园绿地单独或结合社区体育公园建设 5 人或 7/8 人制足球场，满足足球爱好者就近使用的需要，规划新增 10 处社区足球公园。

（四）足球场建设保障措施

加大大对足球场地设施建设支持力度。一是成立由县相关部门组成足球联席会议制度，建立常态沟通协调机制。二是修改完善县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范，将足球场地设施建设纳入城市规划管理体系。三是充分利用国家、省的支持政策，多渠道灵活建设足球场地设施。四是加大财政支持，鼓励采取 PPP 模式建设各类足球场地设施。

第七章 各镇设施布局规划及发展指引

一、县城三镇

（一）发展指引

县城三镇依托自身产业基础及地理区位，打造全县的体育核心，发展与支柱产业密切关联的体育产业，结合海丰特色竞技体育和绿色生态环境的特点，大力培养竞技龙舟、体操等竞技体育以及漫步、钓鱼、越野定向等休闲体育。鼓励强化体育事业与红色历史文化的融合，形成完善的休闲娱乐、文化创意、体育旅游等产业链条。

（二）海城镇设施布局

2035 年，海城镇预测常住人口 21.96 万人，规划体育用地面积 59.86 万平方米。

海城镇规划新增公共体育设施 40 处，其中县级公共体育设施 2 处，体育用地面积 18.3 万平方米，分别为海丰县体育馆和海丰县莲花综合体育中心。海丰县体育馆为内部改建，总占地 1.1 万平方米，增设室内标准游泳池、球类、武术、健身房等场地。海丰县莲花综合体育中心为新建设施，总占地 17.2 万平方米，并兼应急救援避难中心的功能，同时配套停车场、充电桩、体育商业服务区等。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 39 处，体育用地总面积 8.2 万平方米。

（三）城东镇设施布局

2035 年，城东镇预测常住人口 18.51 万人，规划体育用地面积 39.49 万平方米。

城东镇规划新增公共体育设施 58 处，其中镇级公共体育设施 3 处，体育用地总面积 9.15 万平方米。一是沿黄江布置的健身路径，两岸总长 8000 米，按照 2 米宽度计算，总占地面积 16000 平方米。两个体育文化公园，分别为位于三环北路北侧，海紫路西侧，占地 5.21 万平方米的生态科技城体育文化公园。位于红城大道东北侧，三环东路西侧的三环东体育文化公园，占地 3.05 万平方米。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 48 处，体育用地总面积 10.38 万平方米。足球场地规划新增 7 块。

（四）附城镇设施布局

2035 年，附城镇预测常住人口 15.93 万人，规划体育用地面积 42.88 万平方米。

附城镇规划公共体育设施 77 处，其中县级公共体育设施 2 处，体育用地总面积 10 万平方米。一是芴口体育文化公园，原项目面积 9.45 万平方米，为避开永久基本农田，调整为 7 万平方米，计划配置足球场 3 个，羽毛球馆 1 个，篮球场 2 个，游泳场 1 个以及 1 个高质量标准化体操训练场馆。二是大云岭山健身绿道，在大云岭山现有山道的基础上，结合大云岭山景点继续延伸健身路径，总长度约 15000 米，配套相应的公共服务设施，总占地面积约 3 万平方米。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 72 处，体育用地总面积 13.5 万平方米。足球场地规划新增 3 块。

二、重点镇

（一）发展指引

各镇结合自然地理资源禀赋，开展特色体育赛事。公平镇依托公平水库举办生态徒步、慢跑、骑行等体育活动。梅陇镇、可塘镇积极利用镇区存量地区，结合居住小区布置小型篮球场地、乒乓球桌、健身设施点等，鼓励全民健身，提高全民身体素质。赤坑镇强化与汕尾城区的连接，带动体育展贸业、体育中介业、体育旅游等外延服务业，依托便捷的交通优势，推动体育产业与旅游、休闲、文化、商业的综合开发，形成以体育产业带动配套建设，以配套设施支撑体育产业发展的共赢局面。

（二）公平镇设施布局

2035 年，公平镇预测常住人口 6.15 万人，规划体育用地面积 16.81 万平方米。

公平镇规划公共体育设施 23 处，其中镇级公共体育设施 1 处，为公平体育文化公园，用地面积 6.88 万平方米。配置文化广场、健身广场、文化馆、文化长廊和儿童乐园等设施，同时结合足球场布置。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 19 处，体育用地面积 1.9 万平方米。足球场地规划新增 3 块。

（三）梅陇镇（含梅陇农场）设施布局

2035 年，梅陇镇（含梅陇农场）预测常住人口 11.58 万人，规划体育用地面积 27.2 万平方米。

梅陇镇（含梅陇农场）规划公共体育设施 47 处，其中镇级

公共体育设施 2 处，体育用地总面积 1.6 万平方米，为沿梅联河两岸和梅溪路建设的两条健身路径，总长度 8000 米，按照宽度 2 米计算，总占地 1.6 万平方米。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 42 处，体育用地总面积 8.4 万平方米。足球场地规划新增 3 块。

（四）可塘镇设施布局

2035 年，可塘镇预测常住人口 5.08 万人，规划体育用地面积 11.68 万平方米。

可塘镇规划公共体育设施 25 处，其中镇级公共体育设施 1 处，为综合型体育场馆，体育用地面积 2.36 万平方米。选址于丹东线南侧，联金小学北侧。设施内配置篮球、羽毛球、健身房、乒乓球等体育设施，同时腾挪部分土地用作配套商店和停车场的建设。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 22 处，体育用地总面积 2.2 万平方米。足球场地规划新增 2 块。

（五）赤坑镇设施布局

2035 年，赤坑镇预测常住人口 3.01 万人，规划体育用地面积 9.64 万平方米。

赤坑镇规划公共体育设施 27 处，其中镇级公共体育设施 1 处，为体育文化公园，用地面积 1.38 万平方米。选址于赤坑镇青年创客城内，兼容绿地布置。公园内布置健身步道、篮球场、室外健身器械和飞盘训练场等设施。社区级公共体育设施 24 处，体育用地总面积 3.3 万平方米。足球场地规划新增 2 块。

三、其余各镇

（一）发展指引

各镇结合区域生态优势开展水上运动、钓鱼休闲、野营活动、定向越野、生态骑行等运动，与度假旅游相融合，发展体育旅游业。黄羌林场着力打造运动小镇，依托举办马拉松赛事的经验和赛道基础，培养一批青年运动员，打造具有影响力的品牌赛事，带动地方体育产业、旅游产业发展。

（二）平东镇

2035 年，平东镇预测常住人口 0.99 万人，体育用地面积 3.33 万平方米。

平东镇规划公共体育设施 7 处，均为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体育用地总面积 0.7 万平方米。

（三）黄羌镇（含黄羌林场）设施布局

2035 年，黄羌镇（含黄羌林场）预测常住人口 1.12 万人，体育用地面积 9.79 万平方米。

黄羌镇（含黄羌林场）规划公共体育设施 12 处，均为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体育用地总面积 1.1 万平方米。足球场规划新增 1 块。

（四）陶河镇设施布局

2035 年，陶河镇预测常住人口 0.77 万人，体育用地面积 3.03 万平方米。

陶河镇现状公共体育设施 31 处，均为社区（村）级公共体

育设施，体育用地总面积 3.03 万平方米，无新增公共体育设施。

（五）联安镇设施布局

2035 年，联安镇预测常住人口 0.64 万人，体育用地面积 4.18 万平方米。

联安镇现状公共体育设施 27 处，均为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体育用地总面积 4.18 万平方米，无新增公共体育设施。

（六）大湖镇设施布局

2035 年，大湖镇预测常住人口 0.23 万人，体育用地面积 3.0 万平方米。

大湖镇现状公共体育设施 10 处，均为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体育用地总面积 3.0 万平方米，无新增公共体育设施。

第八章 体育设施防灾减灾规划

海丰县气象灾害种类多、分布广，主要包括台风、暴雨洪涝、干旱等，雨涝受灾程度高的区域主要分布在南部沿海，黄江河水系流域以及东部沿海区域。全县地质条件复杂，存在地质灾害隐患。海丰县位于东南沿海地震活动带中段，是国家级地震重点监视设防区之一，部分地区处于地震烈度Ⅶ度区域。且地质条件复杂，断裂构造发育、地貌类型总多，整体地质灾害危险性以中等、低等级为主。

体育设施建设需提高抗震防震能力。适度提高重要设施、灾害高风险地段地震设防等级。新建、改建、扩建的大型体育设施

必须达到抗震设防标准，按照 7 度抗震设防烈度设防，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10g。

围绕国防安全和防空袭斗争需要，构筑齐全的人防工程体系，鼓励中大型体育设施纳入安全人防设施体系，加强通信警报设施、人员掩蔽空间建设，严格按照国家二类人防城镇标准配置各类人防设施。利用现有及规划建设的公园、绿地、体育场（馆）、院校等空地以及地下空间建立布局合理、配置完善的避难场所。结合莲花综合体育中心打造中心应急避难场所，承担全县的应急避难任务。

第九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一、制度设计

（一）完善工作协调机制

建立文广新局与发改委、国规委、财政局、教育局等部门的协调机制，促进资源共享、协同提升公共体育服务水平，指导各地区的基层文体设施建设。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等社会团体的积极作用，统筹推动体育设施发展。

完善县、镇、居委会（行政村）三级联动的体育行政管理架构，重点完善街镇、村居等基层组织的体育管理人员配置，落实社区体育设施的建设管理主体。

各镇依照本规划要求，编制公共体育设施和体育产业片区的建设规划，有序推进规划实施。

建立体育、规划、国土、发展改革、建设、文化、园林、教育、经贸等多部门合作的体育专项规划实施协调机制，形成工作合力，研究推进体育设施和体育产业片区建设的各项政策措施。

将重要体育设施及体育产业片区建设纳入县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及政府财政计划，在立项、用地、报建和配套建设等方面给予优先支持。

（二）建立体育设施及用地的规划建设保障机制

本规划应有效衔接海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预留建设空间，将新增用于建设公共体育设施的用地列入年度用地计划优先办理供地手续，支持通过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促进乡村地区公共体育设施建设。

将规划体育设施布局和用地纳入主管部门的“一张图”管理。严格控制已纳入控制性详细规划的体育用地，本规划中涉及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的体育用地，按照法定程序逐步落实。

建议制订《海丰县社区体育设施设置标准和建设管理规定》，明确社区体育设施的配建标准、建设要求及移交、管理、运营维护等方面的规定，研究制定利用体育用地和临时用地兼容建设体育设施的管理规定，明确在非体育用地或临时用地建设体育设施的配建标准、用地控制指标、建设控制要求、审批流程、管理维护责任、资金来源等。

鼓励公共体育设施建设与三旧改造充分结合，在三旧改造过程中预留体育设施建设用地。或以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

合等方式供应公共体育场地设施项目建设用地。

加强体育主管部门在体育设施建设的立项、用地审批、规划审批、施工和验收等环节的全过程参与程度。

二、优化市场环境，培育多元主体

全面推进《海陆丰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落实革命老区财政政策和金融政策。吸引社会资本投入，鼓励企业、个人和境外资本投资建设、运营公共体育场地。

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多种模式建设体育设施。鼓励社会主体参与体育场馆运营，推动体育场馆规模化、专业化运营，推进学校及机关、企事业单位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多渠道设立体育产业发展投资资金，设立体育产业发展引导资金或争取其他专项资金，设立由社会资本筹资的体育产业投资资金。

体育场馆自用的房产和土地，享受有关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鼓励企业和社会力量捐赠公共体育设施，对符合税收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捐赠，按照相关规定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的水、电、气、热价格按不高于一般工业标准执行。

建议制订《海丰县体育产业片区管理办法》。制订体育产业指导目录，鼓励体育服务综合体建设。贯彻落实国家及广东支持体育产业片区、体育产业基地发展的各项鼓励政策，吸引体育企业入驻。

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体育赛事和重大体育活动市场化运作

机制，推广政府向社团、企业等购买服务的办赛形式，简化商业性和群众性体育赛事审批流程。

三、开展定期实施评估，注重监督落实

建立规划实施评估及反馈机制。研究制定各镇和各部门实施规划、建设体育设施及体育产业片区的评估考核办法，定期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将检查结果纳入各镇、各部门绩效考核体系。

定期跟踪规划实施效果，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及时修订规划目标任务及后续建设规划。

四、加强规划宣传，引导公众参与

及时公开并大力宣传规划的主要内容、实施效果，积极引导公众参与、监督规划的决策和实施过程，保证公民知情权，引起社会广泛重视。

在各级各类媒体开辟专题专栏，营造全民健身氛围与体育文化氛围，积极引导广大群众培育消费观念，养成体育消费习惯。多渠道宣传推广海丰体育品牌，举办体育产业推介会，形成品牌特色和市场氛围。

第十章 附则

（1）本规划是指导海丰县体育发展的全局性、综合型的纲领性文件，是公共体育设施、竞技体育及体育产业片区规划建设和管理的重要依据。

（2）本规划成果包括说明书、图集和数据库。

（3）本规划自海丰县人民政府批准之日起生效。

（4）本规划由海丰县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由海丰县体育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解释。

附表

附表一 公共体育设施配置标准一览表

级 别	设施类型	用地规模 (公顷)	服务规模 (万人)	观众规模 (千座)	用地要求	配置要求		
						设施功能	体育项目类型	配套设施
县 级	体育馆	0.6-1.5	50	2-6	应独立用地	- 能开展多项大型室内体育运动比赛和练习 - 可进行大中型文化活动	- 宜配置能够进行球类、室内田径、体操（技巧）、武术、拳击、击剑、举重、摔跤、柔道等体育项目的场地 - 按项目可分为综合馆和专项体育馆	应设置辅助用房、停车场、标识、休憩、室外照明、环卫和适量商业服务设施
	体育场	5.0-10.0	50	15-25	应独立用地	- 能开展大型田径、足球运动等比赛和练习 - 可进行大中型文化活动	应配置标准跑道、标准足球场和田赛场地	应设置辅助用房、停车场、标识、休憩、室外照明、环卫和适量商业服务设施
	游泳馆	0.7-1.3	30	1-2	应独立用地	- 能开展游泳、跳水、水球和花样游泳等室内比赛和练习 - 可进行大中型文化活动	应在同一馆内配置标准游泳池与跳水池	应设置辅助用房、停车场、标识、休憩、室外照明、环卫和适量商业服务设施
	大型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2.0-4.0	全县至少设一处	可不设置固定看台	应独立用地	- 能开展多项群众体育运动和小型体育比赛 - 可进行大中型文化活动	- 应配置室内和室外运动场地，体育项目不少于8项 - 宜配置篮球场、5人制足球场、羽毛球场、200米跑道、游泳池、乒乓球场、滑板、极限单车、网球场、门球	应设置辅助用房、停车场、标识、休憩、室外照明、环卫和适量商业服务设施

级别	设施类型	用地规模 (公顷)	服务规模 (万人)	观众规模 (千座)	用地要求	配置要求		
						设施功能	体育项目类型	配套设施
							场、轮滑、攀岩、武术、舞狮、棋艺、健身广场、健身路径、健身器械、儿童活动场地等体育项目场地	
	体育文化公园	4.0-10.0	50	可不设置固定看台	应独立用地	- 能开展多项群众体育运动和小型体育比赛 - 可进行大中型文化活动	- 应配置体育场地项目不少于8项 - 宜配置篮球场、7人制足球场、5人制足球场、羽毛球场、乒乓球场、网球场、武术、舞狮、棋艺、健身广场、健身路径、健身器械、儿童活动场地等体育项目场地 - 有条件的鼓励配置水上运动场地	应设置辅助用房、停车场、标识、休憩、室外照明、环卫和适量商业服务设施
镇级	体育馆	0.6-1.3	15	1-4	应独立用地	- 能开展多项大型室内体育运动比赛和练习 - 可进行大中型文化活动	- 宜配置能够进行球类、室内田径、体操（技巧）、武术、拳击、击剑、举重、摔跤、柔道等体育项目的场地 - 按项目可分为综合馆和专项体育馆	应设置辅助用房、停车场、标识、休憩、室外照明、环卫和适量商业服务设施
	体育场	3.0-7.0	15	5-10	应独立用地	- 能开展大型田径、足球运动等比赛和练习 - 可进行大中型文化活动	应配置标准跑道、标准足球场和田赛场地	应设置辅助用房、停车场、标识、休憩、室外照明、环卫和适量商业服务设施
	游泳馆	0.4-0.8	10	0.8-1.3	应独立用地	- 能开展游泳、跳水、水球和花样游泳等室内比赛和练习 - 可进行大中型文化活动	应配置标准游泳池，有条件配置跳水池的应设在同一馆内	应设置辅助用房、停车场、标识、休憩、室外照明、环卫和适量商业服务设施
	中型全民健	1.5-3.0	15	可不设置	应独立用地	能开展多项群众体育	应配置体育场地项目不少于5项	应设置辅助用房、停

级别	设施类型	用地规模 (公顷)	服务规模 (万人)	观众规模 (千座)	用地要求	配置要求		
						设施功能	体育项目类型	配套设施
	身活动中心			固定看台		运动和小型体育比赛 • 可进行中小型文化活动	• 宜配置篮球场、5人制足球场、羽毛球、乒乓球、网球场、门球场、排球场、滑板、极限单车、轮滑、攀岩、武术、舞狮、棋艺、健身广场、健身路径、健身器械、儿童活动场地等体育项目场地	车场、标识、休憩、室外照明、环卫和适量商业服务设施
	体育文化公园	1.0-4.0	15	可不设置固定看台	应独立用地	• 能开展多项群众体育运动和小型体育比赛 • 可进行中小型文化活动	• 应配置体育场地项目不少于5项 • 宜配置篮球场、5人制足球场、羽毛球、乒乓球、网球场、门球场、排球场、滑板、极限单车、轮滑、攀岩、武术、舞狮、棋艺、健身广场、健身路径、健身器械、儿童活动场地	• 应设置辅助用房、停车场、标识、休憩、室外照明、环卫和适量商业服务设施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0.2-1.0	2.0-4.0	可不设置固定看台	应独立用地	• 能开展1到3项群众体育运动和小型体育比赛	• 宜配置篮球场、5人制足球场、羽毛球、乒乓球、网球场、门球场、排球场、滑板、极限单车、轮滑、攀岩、武术、舞狮、棋艺、健身广场、健身路径、健身器械、儿童活动场地	• 应设置辅助用房、停车场、标识、休憩、室外照明、环卫和适量商业服务设施
	室外健身场所	0.1-0.4	0.5-1.5	可不设置固定看台	鼓励独立用地，可兼容设置	• 宜与文化站（文体活动中心）集中设置 • 主要用于群众性体育健身活动，兼顾休憩和交往的功能	• 宜配置室外运动场和不少于200m²的体育活动室 • 鼓励采用一场多用的形式设置小型足球场、羽毛球场、篮球场、乒乓球、健身广场、健身器械、儿童活动场地等体育项目场地	• 应设置辅助用房、标识、休憩、室外照明、环卫和适量商业服务设施
居	室外健身场	0.1-0.3	0.1-1.0	可不设置	鼓励独立用	• 宜与文化室等集中设	• 宜配置室外运动场和不少于200m²的	• 应设置辅助用房、标

级别	设施类型	用地规模 (公顷)	服务规模 (万人)	观众规模 (千座)	用地要求	配置要求		
						设施功能	体育项目类型	配套设施
委 (村) 级	所			固定看台	地,可兼容 设置	置 • 主要用于群众性体育健身活动,兼顾休憩和交往的功能	体育活动室 • 鼓励采用一场多用的形式设置小型足球场、羽毛球场、篮球场、乒乓球、健身广场、健身器械、儿童活动场地等体育项目场地	识、休憩、室外照明、环卫和适量商业服务设施

注:

- (1) 本表适用于海丰县行政区域内公共体育设施的规划、设计、建设和管理,有条件的镇可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不低于此表标准的公共体育设施设置标准。
- (2) 部分设施在达不到相应服务规模人口时,应统筹考虑其所在规划管理单位规划人口规模和设施情况进行配置,原则上本标准的服务规模为上限。
- (3) 根据用地条件,宜集中设置体育馆、体育场、游泳馆、全民健身中心、体育文化公园等。

附表二 县级公共体育设施规划一览表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设施名称	设施类型	用地面积 (公顷)	用地类型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1	海城镇	HCDXA4001	海丰县莲花综合体育中心	综合型体育场馆	17.2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	海城镇	HCDXA4002	海丰县体育馆	综合型体育场馆	1.11	A4	改扩建	独立占地	
3	附城镇	FCDXG1002	笏口体育文化公园	体育文化公园	7.03	G1	新建	独立占地	
4	附城镇	FCDXG1003	大云岭山健身绿道	健身路径	3.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远期规划大云岭山景点, 放开多条健身路径, 总长度约 15000 米

附表三 镇级公共体育设施规划一览表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设施名称	用地面积 (公顷)	用地类型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1	城东镇	CDA4019	黄江河健身路径	1.60	A4	新建	沿黄江两岸布置	两岸共 8000 米
2	城东镇	CDDXG1007	生态科技城体育文化公园	4.5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3	城东镇	CDDXG1008	三环东体育文化公园	3.05	G1	新建	独立占地	
4	赤坑镇	CKDXG1006	创客城体育文化公园	1.38	G1	新建	独立占地	
5	公平镇	GPDXG1005	公平镇体育文化公园	6.88	G1	新建	独立占地	
6	可塘镇	KTDXA4010	可塘镇综合体育馆	2.36	A4	新建	独立占地	
7	梅陇镇	MLA4009	梅联河健身路径	0.8	A4	新建	沿梅联河两岸布置	共 4000 米
8	梅陇镇	MLA4007	梅溪路健身路径	0.8	A4	新建	沿梅溪路布置	共 4000 米

附表四 社区级、居委（村）级公共体育设施规划一览表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设施等级	设施类型	用地面积 (公顷)	用地类型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1	海城镇	HCA4001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	海城镇	HCG1002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8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3	海城镇	HCG1003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7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4	海城镇	HCG1004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7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5	海城镇	HCG1005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7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6	海城镇	HCG1007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6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结合足球场布置
7	海城镇	HCG1008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10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结合足球场布置
8	海城镇	HCA4010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9	海城镇	HCA4011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0	海城镇	HCA4012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1	海城镇	HCA4013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2	海城镇	HCA4014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3	海城镇	HCA4015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4	海城镇	HCA4016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5	海城镇	HCA4017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6	海城镇	HCA4018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7	海城镇	HCA4019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8	海城镇	HCA4021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结合居住	
19	海城镇	HCA4023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0	海城镇	HCA4024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1	新建	结合绿地	
21	海城镇	HCA4025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2	海城镇	HCA4027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设施等级	设施类型	用地面积 (公顷)	用地类型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23	海城镇	HCA4028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4	海城镇	HCR2032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25	海城镇	HCR2033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26	海城镇	HCG1034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5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27	海城镇	HCR2035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28	海城镇	HCR2036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29	海城镇	HCR2037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30	海城镇	HCB2038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B2	兼容	结合商业布置	
31	海城镇	HCR2039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32	海城镇	HCR2040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33	海城镇	HCR2041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34	海城镇	HCR2042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35	海城镇	HCR2043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36	海城镇	HCR2044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37	海城镇	HCR2045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38	海城镇	HCR2046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39	海城镇	HCA4047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40	城东镇	CDG1001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12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41	城东镇	CDG1003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10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结合足球场布置
42	城东镇	CDA4004	社区级	健身路径	4800	A4	新建	沿河两岸布置	两岸共 2400 米
43	城东镇	CDG1005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10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44	城东镇	CDR2007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45	城东镇	CDA4011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46	城东镇	CDA4012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低效用地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设施等级	设施类型	用地面积 (公顷)	用地类型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47	城东镇	CDA4013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48	城东镇	CDR2014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低效用地
49	城东镇	CDR2015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50	城东镇	CDG1016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3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51	城东镇	CDA4019	镇级	健身路径	16000	A4	新建	沿黄江两岸布	两岸共 8000 米
52	城东镇	CDR2020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53	城东镇	CDG1021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5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54	城东镇	CDR2022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55	城东镇	CDG1024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4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56	城东镇	CDA4026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57	城东镇	CDA4027	社区级	健身路径	8000	A4	新建	沿河两岸布置	两岸共 4000 米
58	城东镇	CDA4029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59	城东镇	CDA3030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3	兼容	结合教育布置	
60	城东镇	CDA4031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61	城东镇	CDG1033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4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62	城东镇	CDR2034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63	城东镇	CDA4035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64	城东镇	CDR2036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65	城东镇	CDR2037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66	城东镇	CDG1039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1	兼容	结合绿地布置	
67	城东镇	CDA4040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68	城东镇	CDA4041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69	城东镇	CDA4042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70	城东镇	CDA4044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设施等级	设施类型	用地面积 (公顷)	用地类型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71	城东镇	CDG1047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5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结合足球场布置
72	城东镇	CDA4048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73	城东镇	CDR2049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74	城东镇	CDA4050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75	城东镇	CDA4052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1	新建	结合绿地	
76	城东镇	CDG1053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1	兼容	结合绿地布置	
77	城东镇	CDA4054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78	城东镇	CDA4055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79	城东镇	CDA4062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80	城东镇	CDA4068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81	城东镇	CDA4070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82	城东镇	CDA4076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83	城东镇	CDA4078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84	城东镇	CDA4079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85	城东镇	CDA4080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86	城东镇	CDA4083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87	城东镇	CDA4084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88	城东镇	CDA4085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89	附城镇	FCG1001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6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90	附城镇	FCG1002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4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91	附城镇	FCG1003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9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结合足球场布置
92	附城镇	FCG1004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4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93	附城镇	FCG1005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8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94	附城镇	FCG1006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6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设施等级	设施类型	用地面积 (公顷)	用地类型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95	附城镇	FCG1007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4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96	附城镇	FCG1009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4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97	附城镇	FCG1010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5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98	附城镇	FCG1011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8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99	附城镇	FCG1012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5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结合足球场布置
100	附城镇	FCG1013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6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101	附城镇	FCG1014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5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102	附城镇	FCA4016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结合居住	
103	附城镇	FCA4017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04	附城镇	FCR2018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05	附城镇	FCA4019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06	附城镇	FCA4021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07	附城镇	FCR2022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08	附城镇	FCR2023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09	附城镇	FCB2024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B2	兼容	结合商业布置	
110	附城镇	FCR2025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11	附城镇	FCR2027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12	附城镇	FCR2028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13	附城镇	FCA4029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兼容	结合绿地布置	
114	附城镇	FCA4030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15	附城镇	FCA4032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16	附城镇	FCA4033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17	附城镇	FCA4034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18	附城镇	FCA4035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设施等级	设施类型	用地面积 (公顷)	用地类型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119	附城镇	FCA4036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20	附城镇	FCA4037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21	附城镇	FCA4038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22	附城镇	FCA4040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23	附城镇	FCA4041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24	附城镇	FCA4042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25	附城镇	FCA4046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26	附城镇	FCA4047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27	附城镇	FCR2053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28	附城镇	FCR2054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29	附城镇	FCR2055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30	附城镇	FCR2056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31	附城镇	FCR2057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32	附城镇	FCA4058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33	附城镇	FCR2059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34	附城镇	FCR2060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35	附城镇	FCR2063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36	附城镇	FCR2064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37	附城镇	FCA4065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38	附城镇	FCR2066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39	附城镇	FCG1067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3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140	附城镇	FCG1068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1	兼容	结合绿地布置	
141	附城镇	FCA4072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42	附城镇	FCA4074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设施等级	设施类型	用地面积 (公顷)	用地类型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143	附城镇	FCA4076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44	附城镇	FCA4077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45	附城镇	FCA4079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46	附城镇	FCA4081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47	附城镇	FCA4082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48	附城镇	FCA4083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49	附城镇	FCA4084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50	附城镇	FCA4087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51	附城镇	FCA4088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52	附城镇	FCA4091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53	附城镇	FCA4092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54	附城镇	FCA4097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55	附城镇	FCA4099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56	附城镇	FCA4100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57	附城镇	FCA4101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58	附城镇	FCR2102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59	附城镇	FCR2103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60	附城镇	FCR2104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61	公平镇	GPA4006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62	公平镇	GPA4007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63	公平镇	GPA4009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64	公平镇	GPA4012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65	公平镇	GPA4013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66	公平镇	GPA4014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设施等级	设施类型	用地面积 (公顷)	用地类型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167	公平镇	GPA4016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68	公平镇	GPA4017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69	公平镇	GPA4019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70	公平镇	GPA4021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71	公平镇	GPA4024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72	公平镇	GPA4028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73	公平镇	GPA4032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74	公平镇	GPA4033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75	公平镇	GPA4034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76	公平镇	GPA4035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77	公平镇	GPA4036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78	公平镇	GPA4037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79	公平镇	GPA4039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80	可塘镇	KTG3001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3	兼容	结合广场布置	
181	可塘镇	KTG3002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3	兼容	结合广场布置	
182	可塘镇	KTA4003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83	可塘镇	KTA4004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84	可塘镇	KTA4005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85	可塘镇	KTA4006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86	可塘镇	KTA4010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87	可塘镇	KTA4013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88	可塘镇	KTA4014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89	可塘镇	KTR2016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90	可塘镇	KTR2017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设施等级	设施类型	用地面积 (公顷)	用地类型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191	可塘镇	KTR2018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192	可塘镇	KTA4019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93	可塘镇	KTA4020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94	可塘镇	KTA4021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95	可塘镇	KTA4022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96	可塘镇	KTG3023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3	兼容	结合广场布置	
197	可塘镇	KTA4027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98	可塘镇	KTA4029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199	可塘镇	KTA4030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00	可塘镇	KTA4034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01	可塘镇	KTA4035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02	梅陇镇	MLG1001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3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203	梅陇镇	MLR2002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204	梅陇镇	MLG1004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3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205	梅陇镇	MLG1005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4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206	梅陇镇	MLG1006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7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结合足球场布置
207	梅陇镇	MLA4007	镇级	健身路径	8000	A4	新建	沿河两岸布置	两岸共 4000 米
208	梅陇镇	MLA4008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09	梅陇镇	MLA4009	镇级	健身路径	8000	A4	新建	沿河两岸布置	两岸共 4000 米
210	梅陇镇	MLA4011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11	梅陇镇	MLG1013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3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212	梅陇镇	MLA4016	社区级	综合型场馆	23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13	梅陇镇	MLG1031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1	兼容	结合绿地布置	
214	梅陇镇	MLA4032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设施等级	设施类型	用地面积 (公顷)	用地类型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215	梅陇镇	MLA4035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16	梅陇镇	MLA4036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17	梅陇镇	MLG3037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3	兼容	结合广场布置	
218	梅陇镇	MLG3040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3	兼容	结合广场布置	
219	梅陇镇	MLA4041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20	梅陇镇	MLA4043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21	梅陇镇	MLA4044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22	梅陇镇	MLA4046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23	梅陇镇	MLA4047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24	梅陇镇	MLA4049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25	梅陇镇	MLA4052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26	梅陇镇	MLA4054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27	梅陇镇	MLA4055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28	梅陇镇	MLA4056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29	梅陇镇	MLA4057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30	梅陇镇	MLA4058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31	梅陇镇	MLA4060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32	梅陇镇	MLA4063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33	梅陇镇	MLA4064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34	梅陇镇	MLG1066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6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结合足球场布置
235	梅陇镇	MLR2068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R2	兼容	结合居住布置	
236	梅陇镇	MLA4070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沿街布置
237	梅陇镇	MLA4071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38	梅陇镇	MLA4072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设施等级	设施类型	用地面积 (公顷)	用地类型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239	梅陇镇	MLA4073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40	梅陇镇	MLA4074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41	梅陇镇	MLA4075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42	梅陇镇	MLA4076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43	梅陇镇	MLA4078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44	梅陇镇	MLA4079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45	梅陇镇	MLA4080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46	赤坑镇	CKA4001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47	赤坑镇	CKA4004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48	赤坑镇	CKA4005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49	赤坑镇	CKA4006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50	赤坑镇	CKA4007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51	赤坑镇	CKG3008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3	兼容	结合广场布置	
252	赤坑镇	CKA4009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53	赤坑镇	CKA4010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54	赤坑镇	CKA4011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55	赤坑镇	CKA4012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4000	A4	新建	创客城	
256	赤坑镇	CKA4013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站地	
257	赤坑镇	CKG3014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3	兼容	结合广场布置	
258	赤坑镇	CKA4015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59	赤坑镇	CKG3016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3	新建	结合广场布置	
260	赤坑镇	CKA4018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61	赤坑镇	CKA4019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62	赤坑镇	CKG3021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3	新建	结合广场布置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设施等级	设施类型	用地面积 (公顷)	用地类型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263	赤坑镇	CKG3022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3	兼容	结合广场布置	
264	赤坑镇	CKA4023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65	赤坑镇	CKG3025	社区级	室外健身场所	4000	G3	兼容	结合广场布置	
266	赤坑镇	CKA4027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67	赤坑镇	CKG3031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3	新建	结合广场布置	
268	赤坑镇	CKA4032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69	赤坑镇	CKG1035	社区级	体育文化公园	4000	G1	新建	独立占地	
270	平东镇	PDG3001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G3	兼容	结合广场布置	
271	平东镇	PDA4002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72	平东镇	PDA4003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73	平东镇	PDA4004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74	平东镇	PDA4007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75	平东镇	PDA4008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76	平东镇	PDA4009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77	黄羌镇	HQA4006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78	黄羌镇	HQA4007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79	黄羌镇	HQA4009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80	黄羌镇	HQA4010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81	黄羌镇	HQA4011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82	黄羌镇	HQA4013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83	黄羌镇	HQA4015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84	黄羌镇	HQA4016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85	黄羌镇	HQA4017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286	黄羌镇	HQA4018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设施等级	设施类型	用地面积 (公顷)	用地类型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287	黄羌镇	HQA4020	村级	室外健身场所	1000	A4	新建	独立占地	

附表五 足球场地规划一览表

序号	行政区	设施编码	类型	用地面积 (m ²)	性质	用地形式	备注
1	附城镇	FCZQC012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城市足球公园
2	附城镇	FCZQC013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城市足球公园
3	附城镇	FCZQC014	十一人制足球场	7140	新建	独立占地	专业足球场
4	城东镇	CDZQC003	十一人制足球场	7140	新建	独立占地	专业足球场
5	城东镇	CDZQC004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综合体育场
6	城东镇	CDZQC005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社区足球公园
7	城东镇	CDZQC006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城市足球公园
8	城东镇	CDZQC007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城市足球公园
9	城东镇	CDZQC008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城市足球公园
10	梅陇镇	MLZQC020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社区足球公园
11	梅陇镇	MLZQC021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城市足球公园
12	梅陇镇	MLZQC022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城市足球公园
13	可塘镇	KTZQC018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社区足球公园
14	可塘镇	KTZQC019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社区足球公园
15	赤坑镇	CKZQC024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社区足球公园
16	赤坑镇	CKZQC025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专业足球场
17	城东镇	CDZQC009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社区足球公园
18	公平镇	GPZQC015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社区足球公园
19	公平镇	GPZQC016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综合体育场
20	公平镇	GPZQC017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社区足球公园
21	黄羌镇	HQZQC023	五人制足球场	1050	新建	独立占地	社区足球公园

附件

1.各部门意见及采纳情况

部门	部门意见	采纳情况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海丰分局	建议公共体育设施布局应加强与海丰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及《汕尾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相衔接，避免规划公共体育设施用地占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符合汕尾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采纳，核对公共体育设施用地范围，不涉及占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三线一单”管控范围。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海丰分局

关于征求《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 （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复函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你单位发来的《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及附件材料收悉。经研究，我局提出意见如下：

建议《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中规划公共体育设施布局应加强与海丰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及《汕尾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相衔接，避免规划公共体育设施用地占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符合汕尾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海丰分局
2022年10月14日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2年10月9日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2年10月9日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2年10月9日



海丰县公平镇人民政府

关于对《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 （征求意见稿）》的回复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贵局印发的《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已收悉。经研究，我镇对该稿件无修改意见。

特此回复。



海丰县公平镇人民政府

2022年10月13日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无意见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2年10月9日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梅陇镇人民政府

梅陇镇关于《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的回复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贵局下发的《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已收悉，经我镇认真讨论和研究，对此征求意见稿无修改意见。

特此回复。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2年10月9日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海丰分局

关于征求《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 （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复函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你单位发来的《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及附件材料收悉。经研究，我局提出意见如下：

建议《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中规划公共体育设施布局应加强与海丰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及《汕尾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相衔接，避免规划公共体育设施用地占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符合汕尾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海丰分局

2022年10月14日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2年10月9日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2年10月9日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2年10月9日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海文广旅体函〔2022〕129号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征求《海丰县 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各镇（场）、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实施国家全民健身战略，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不断发展，开创我县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进一步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和体育事业向好发展。我局组织编制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年）（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单位意见，请于10月14日前将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反馈给我局。

联系人：高斯，联系电话：6893603，13927995599。

附件：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征求意见稿）



2. 专家评审意见及采纳情况

《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 年）》

专家评审意见

2023 年 3 月 23 日下午，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在局三楼大会议室组织召开了《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 年）》（以下简称《规划》）的专家评审会（专家组名单附后）。县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县水务局、县教育局、县发改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科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残联、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海丰分局，以及海城镇等 13 个镇（场）代表参加会议。与会人员听取了规划编制单位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的成果汇报，专家查阅了规划资料，经讨论，原则上同意该《规划》通过评审，为完善该《规划》提出如下意见：

- 1、完善规划依据，做好与相关政策文件及规划的衔接；
- 2、完善体育规划内容、设施规模及路径；
- 3、进一步梳理各镇（场）传统体育运动特色，完善需求分析及特色赛事设置；
- 4、补充安全设施配置，完善防灾减灾专章。

专家签名：

刘建包 陈之 吴冠锐 叶少 吴昌隆

2023 年 3 月 23 日

专家意见	采纳情况
1、完善规划依据，做好与相关政策文化及规划的衔接。	采纳，已在“规划依据”章节增加了相关规划，并与《海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进行了衔接。
2、完善体育规划内容、设施规模及路径。	采纳，增加了“公共体育设施配置标准一览表”。
3、进一步梳理各镇（场）传统体育运动特色，完善需求分析及特色赛事设置。	采纳，补充了第七章“各镇设施布局规划及发展指引”。
4、补充安全设施配置，完善防灾减灾专章。	采纳，补充了第八章“体育设施防灾减灾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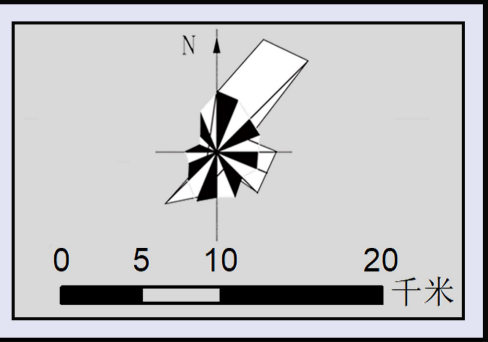
图 纸

图纸目录

1. 海丰县区位分析图
2. 现状体育设施分布图
3. 体育设施底线衔接图
4. 县域公共体育设施布局规划图
5. 县级公共体育设施布局规划图
6. 镇级公共体育设施布局规划图
7. 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布局规划图
8. 莲花综合体育中心
9. 三环东体育文化公园
10. 生态科技城体育文化公园
11. 笏口体育文化公园
12. 创客城体育文化公园
13. 可塘综合体育馆
14. 公平体育文化公园

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 (2020-2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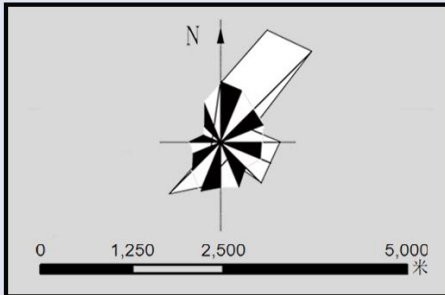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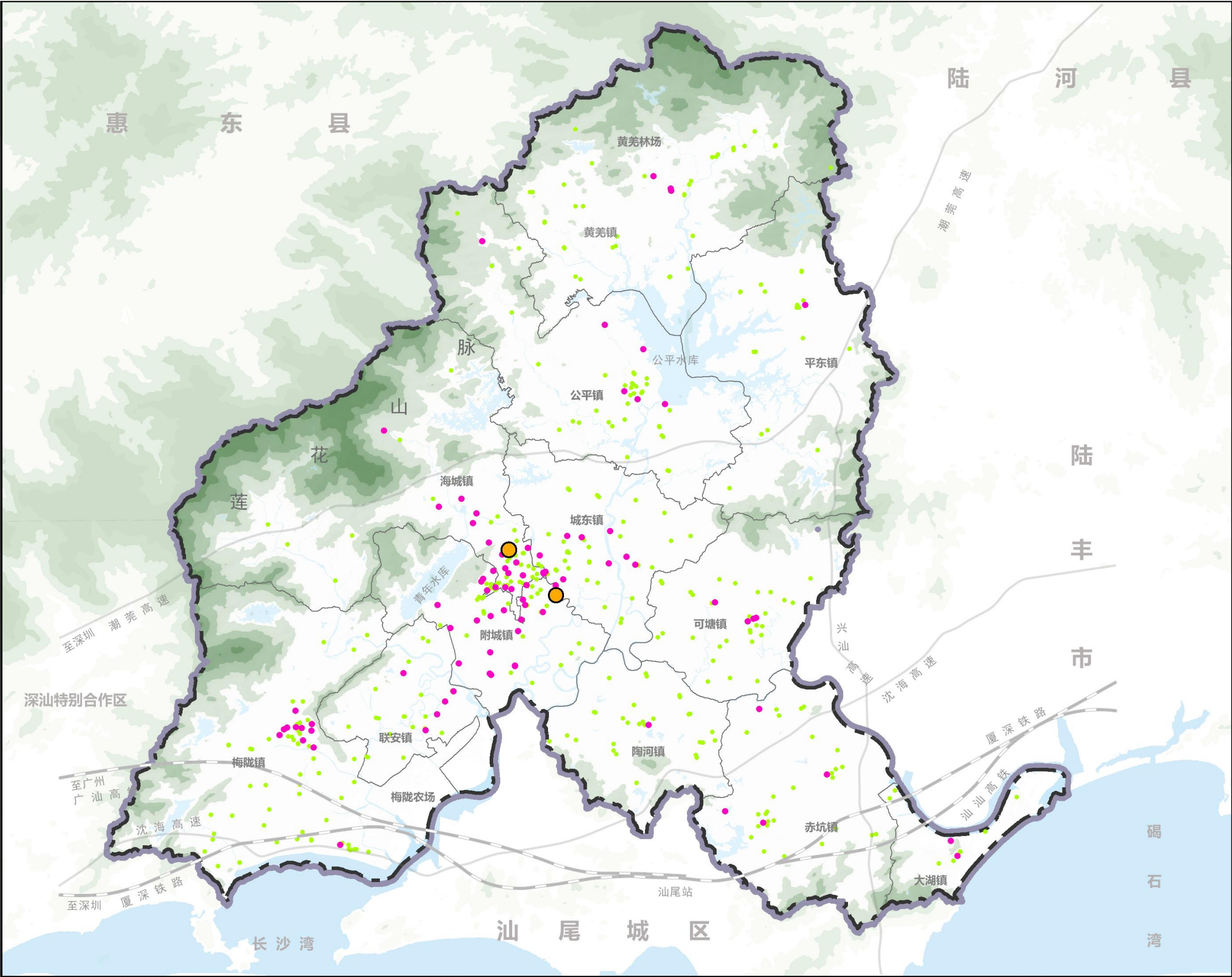
1.海丰县区位分析图



- 图例**
- 海丰县范围
 - 沿海经济带
 - 深汕特别合作区
 - 山体绿地
 - 河流湖泊及海面
 - 其他市县
 - 市县交通连接线
 - 铁路
 - 海丰县县界

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

2.现状体育设施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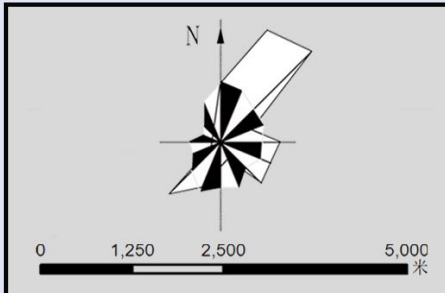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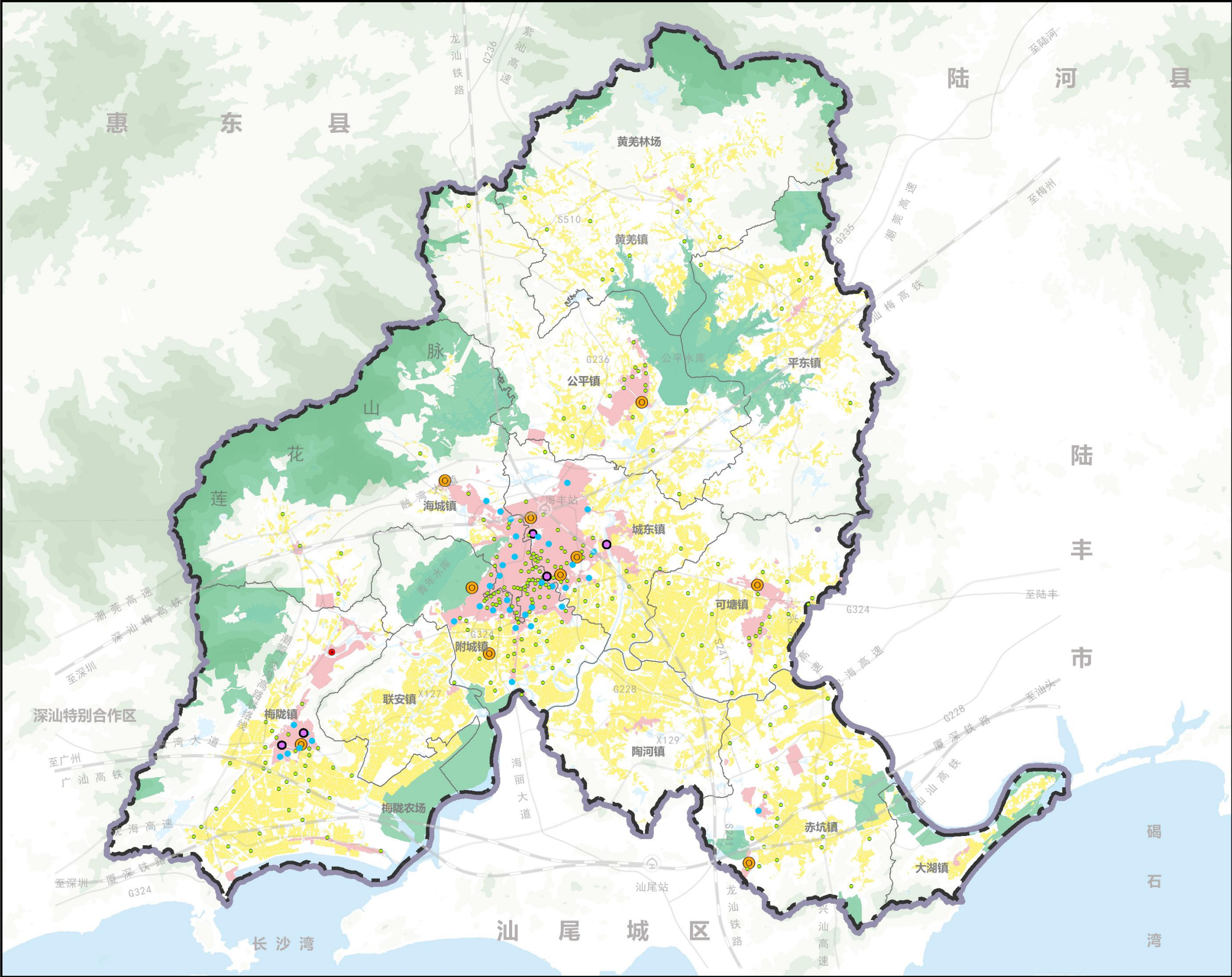


图例

- 县级体育设施
- 镇级体育设施
- 社区（村）级体育设施
- 重要湖泊及河流水面
- 海域
- 镇界
- 县界

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 (2020-2035)

3.体育设施底线衔接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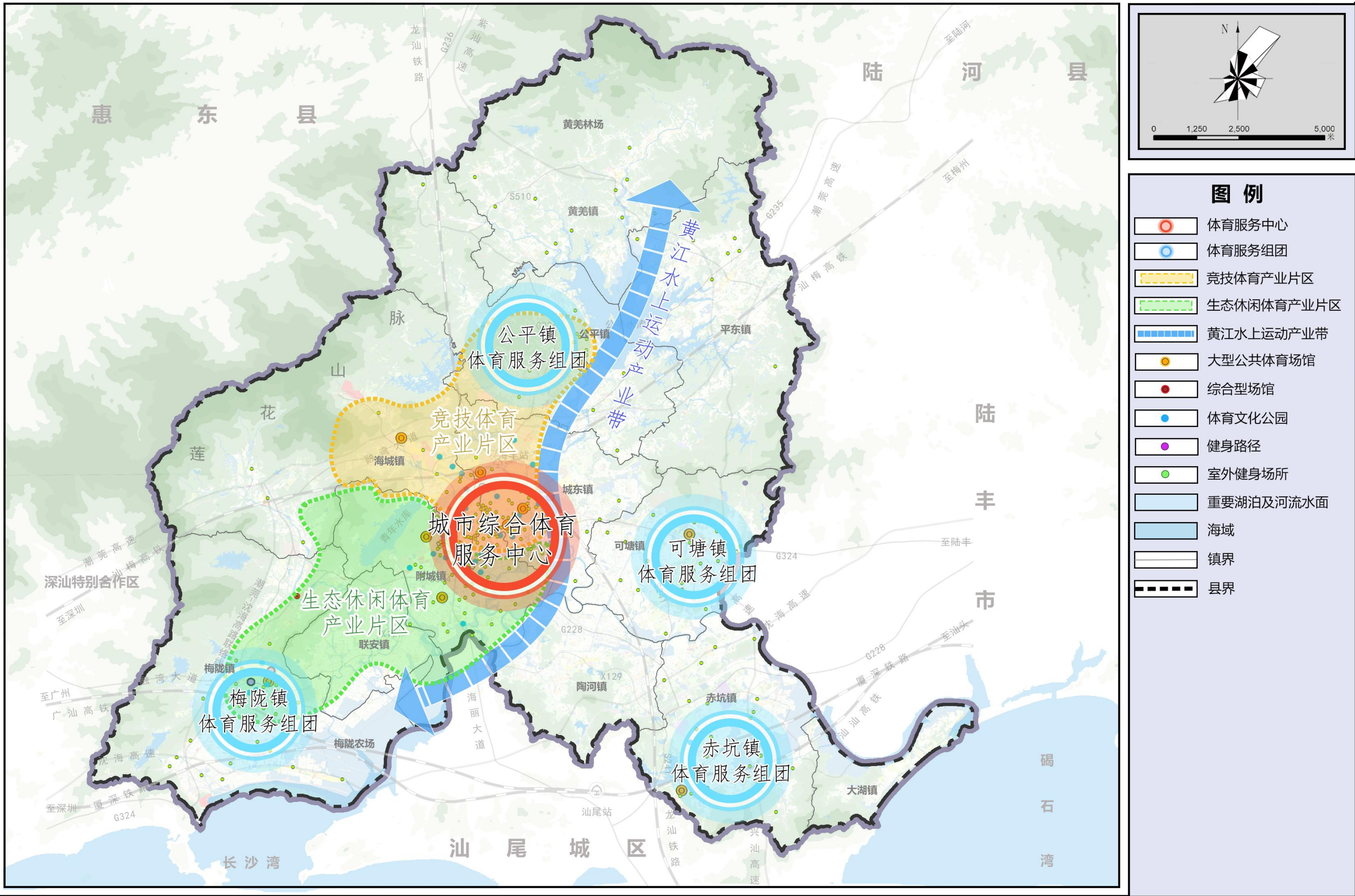


图例

- 大型公共体育场馆
- 综合型场馆
- 体育文化公园
- 健身路径
- 室外健身场所
- 生态保护红线
- 永久基本农田
- 城镇开发边界
- 重要湖泊及河流水面
- 海域
- 镇界
- 县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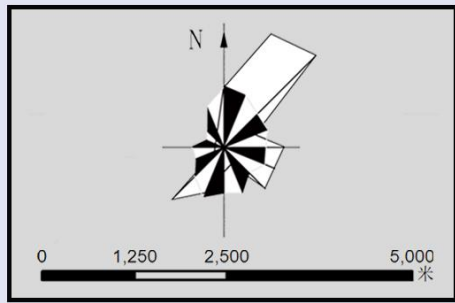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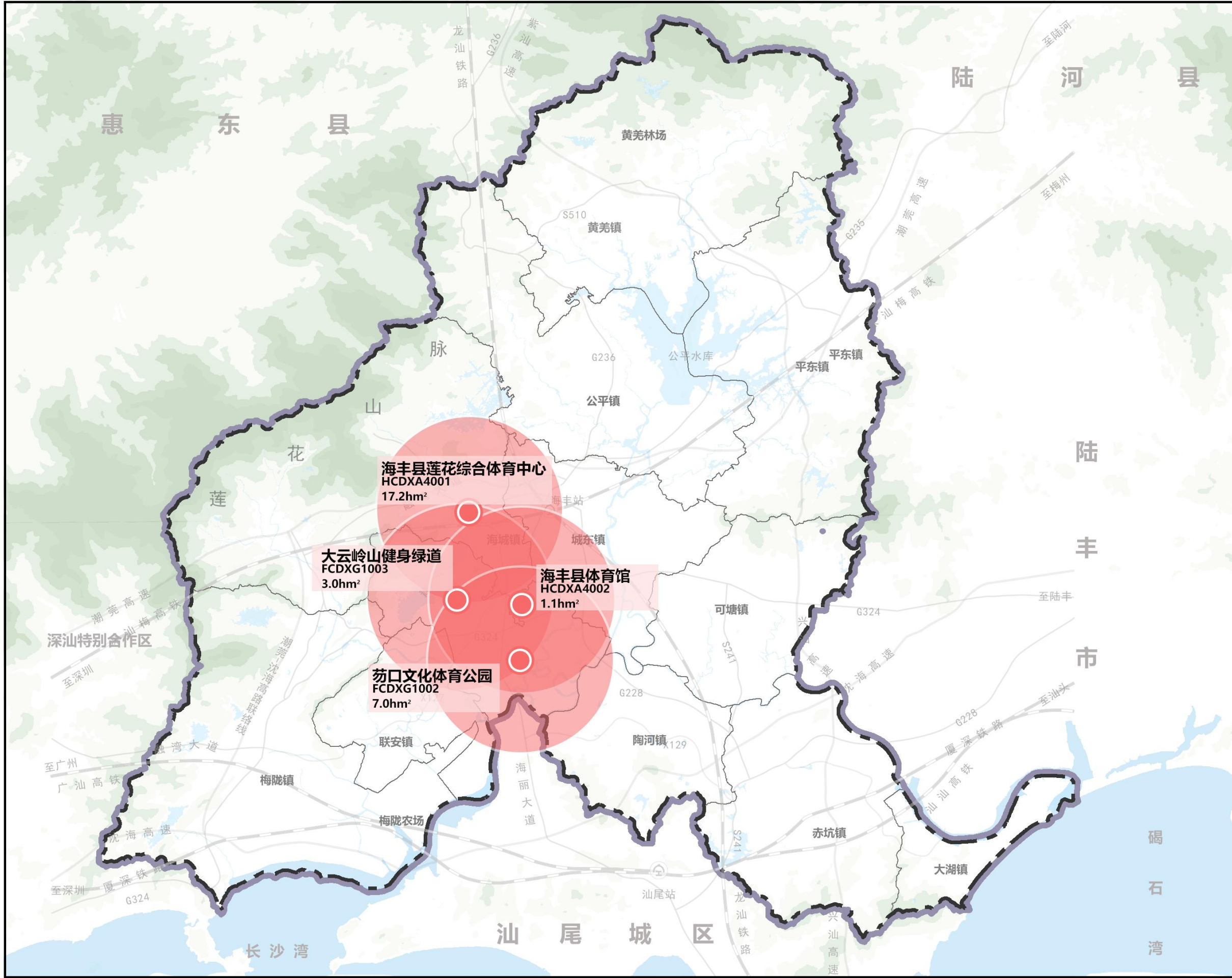
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 (2020-2035)

4. 县域公共体育设施布局规划图



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 (2020-2035)

5.县级公共体育设施布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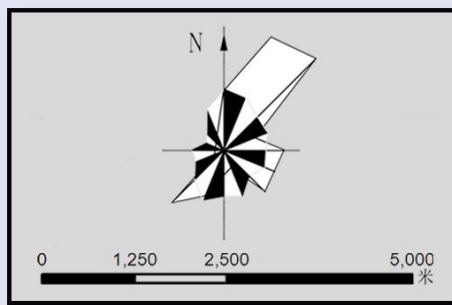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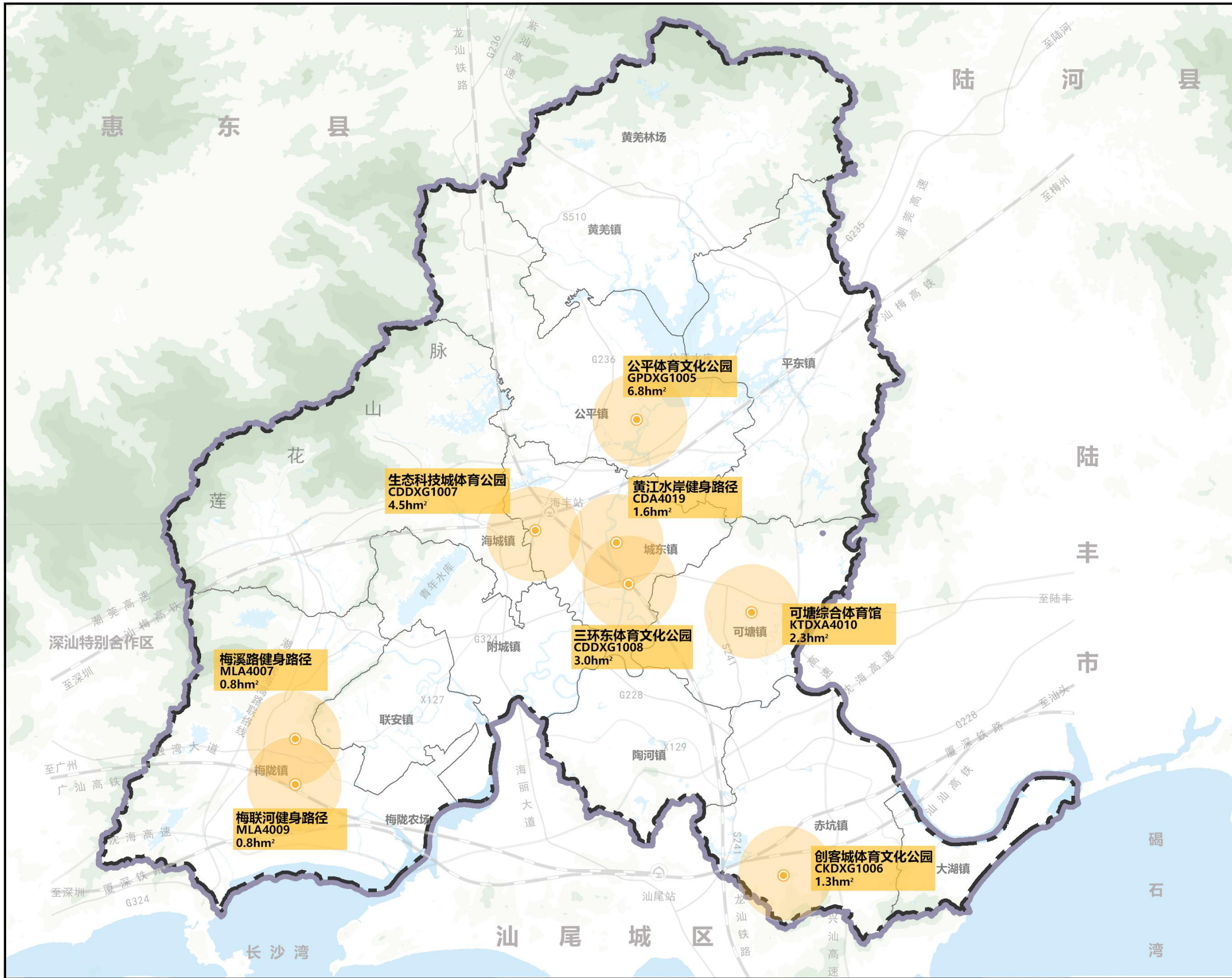


图例

- 县级公共体育设施
- 县级设施服务半径
- 重要湖泊及河流水面
- 海域
- 镇界
- 县界

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 (2020-2035)

6.镇级公共体育设施布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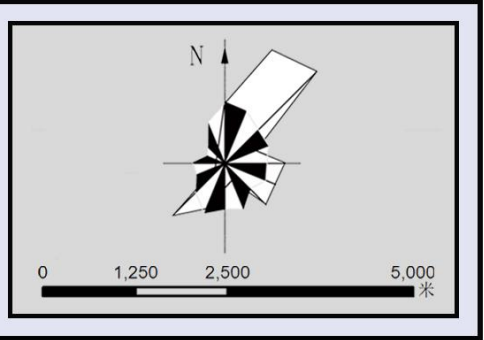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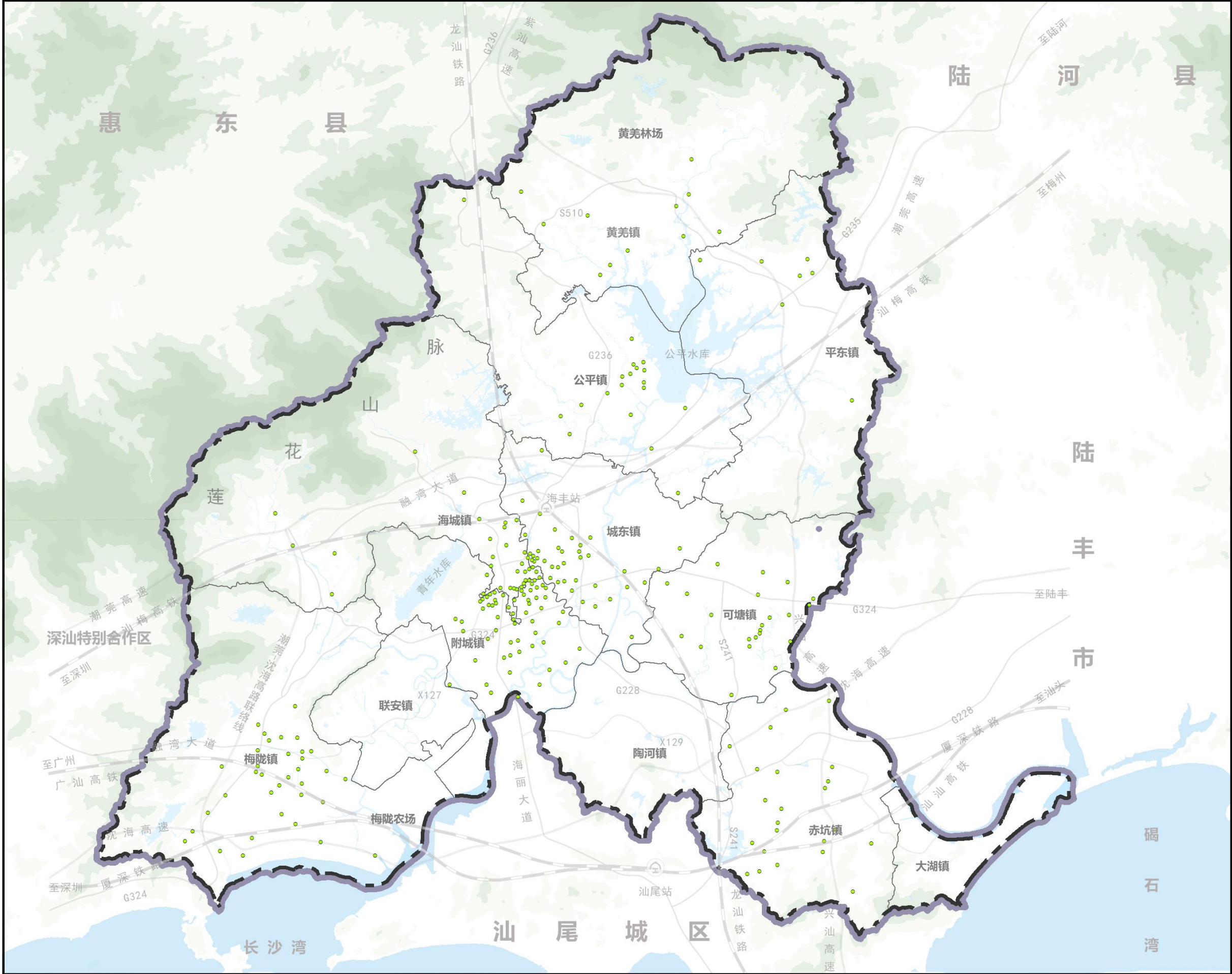


图例

- 镇级公共体育设施
- 镇级设施服务半径
- 重要湖泊及河流水面
- 海域
- 镇界
- 县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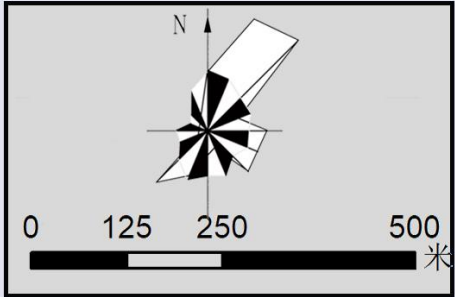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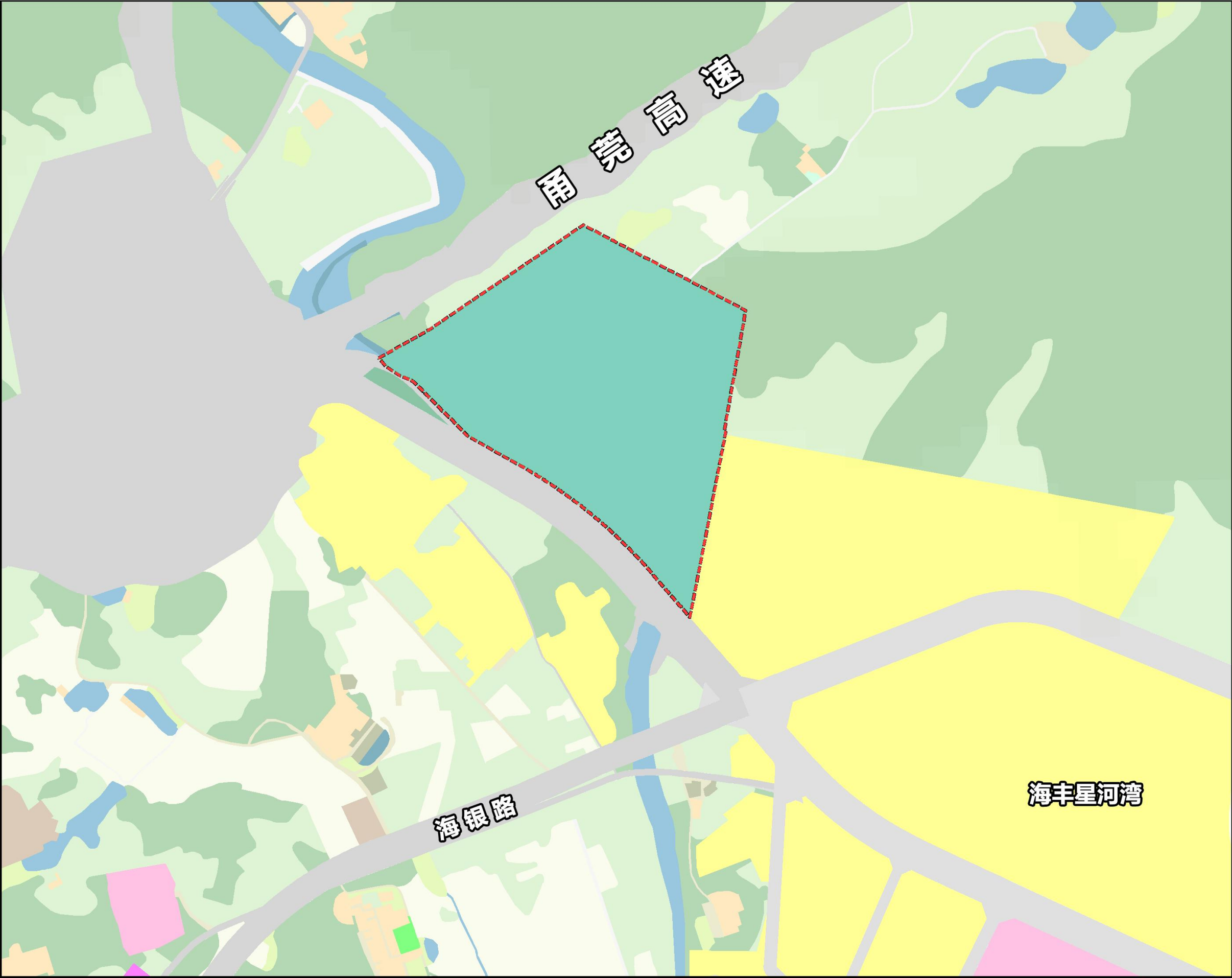
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 (2020-2035)

7.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布局规划图



图例

- 社区(村)级公共体育设施
- 重要湖泊及河流水面
- 海域
- 镇界
- 县界



图例

- 体育设施范围
- 耕地
- 园地
- 林地
- 草地
- 湿地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城镇住宅用地
-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 农村宅基地
- 工业用地
- 机关团体用地
- 文化用地
- 教育用地
- 科研用地
- 体育用地
- 医疗卫生用地
- 社会福利用地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采矿用地
- 物流仓储用地
- 公用设施用地
- 公园绿地
- 防护绿地
- 广场用地
- 特殊用地
- 留白用地
- 陆地水域
- 公路用地
- 交通运输用地

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

9.三环东体育文化公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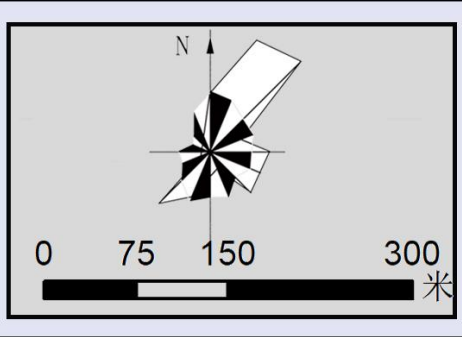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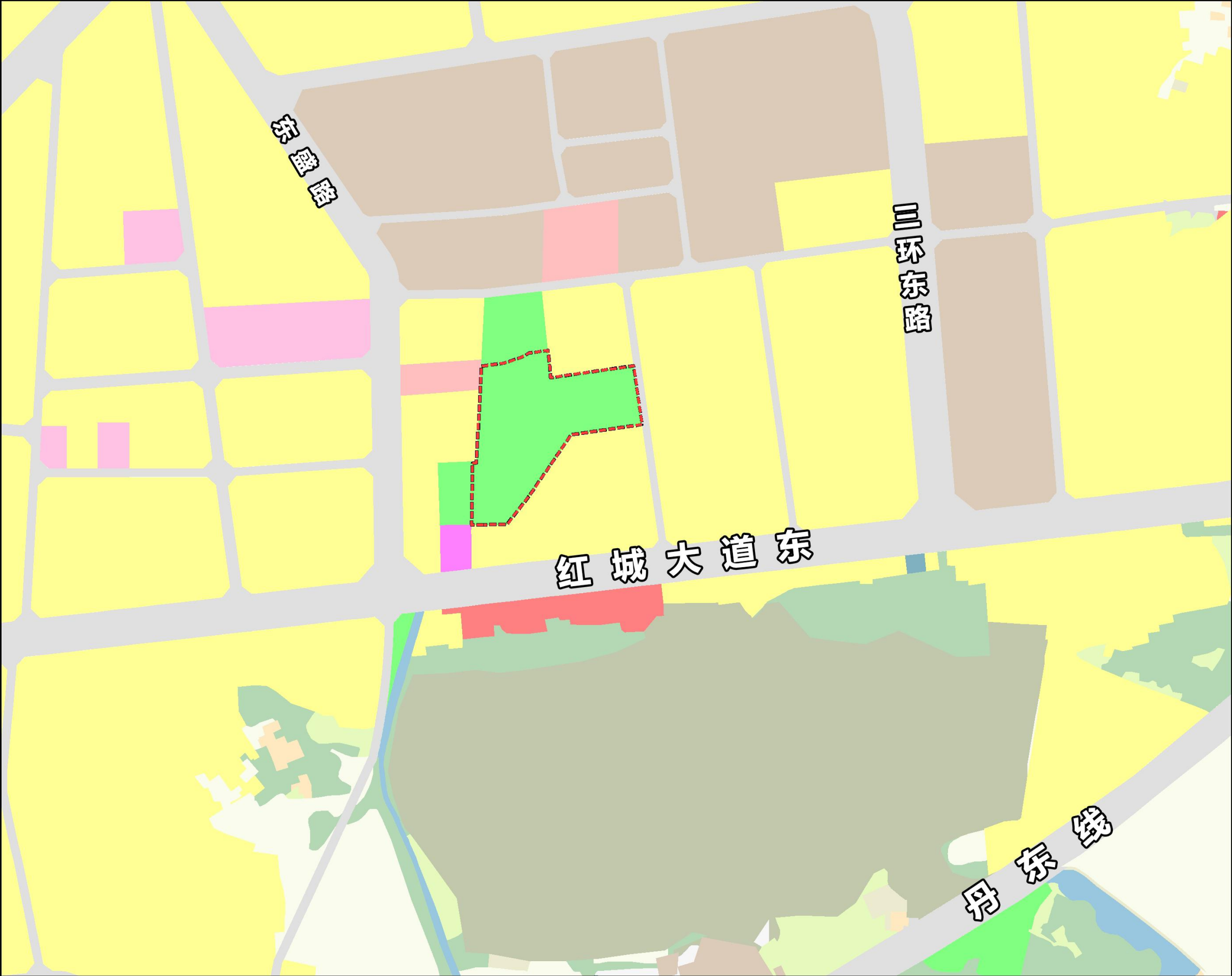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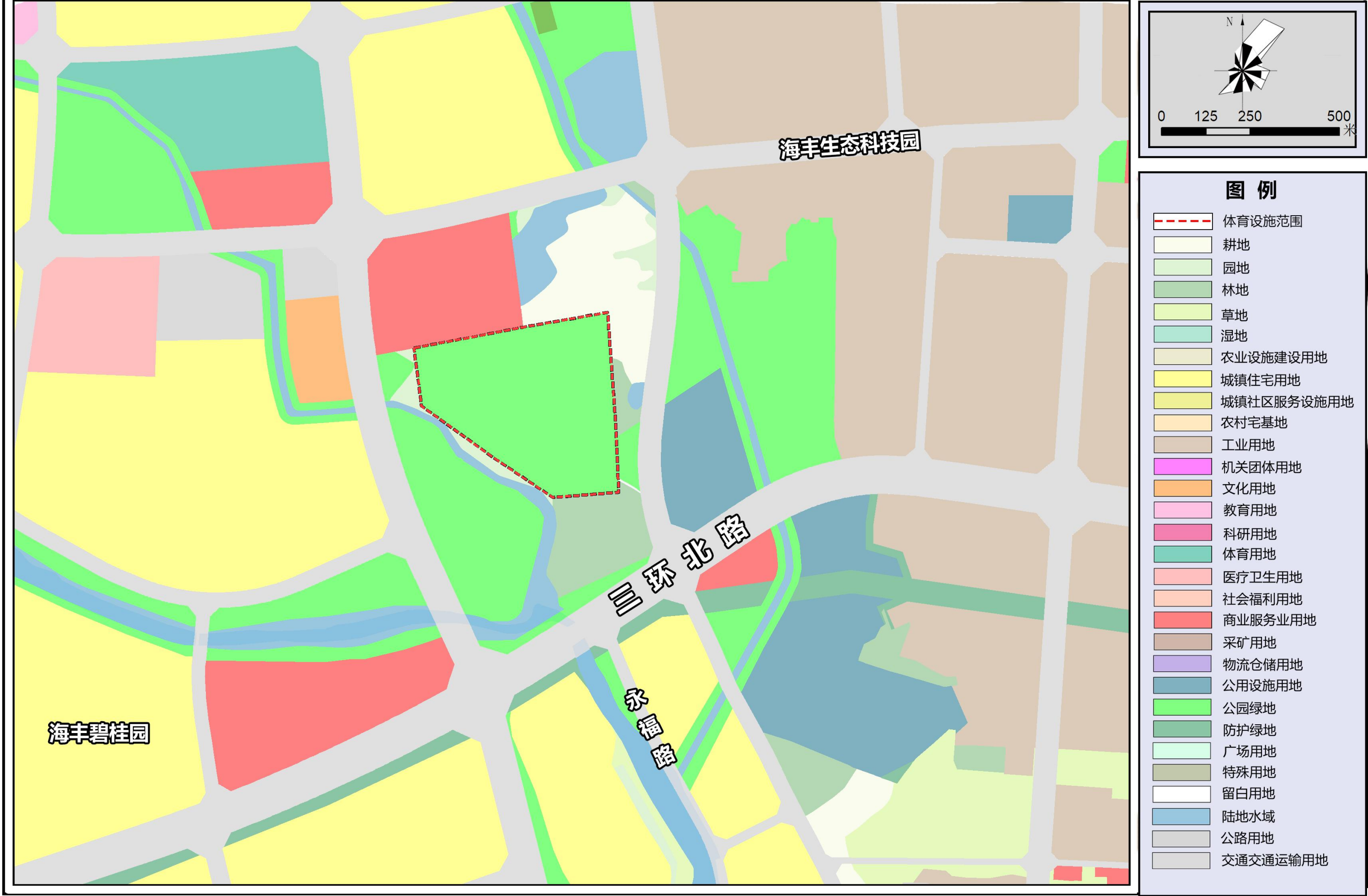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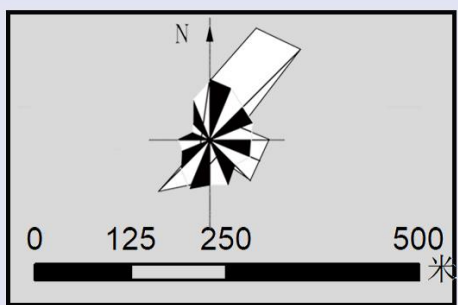


图 例	
	体育设施范围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湿地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农村宅基地
	工业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文化用地
	教育用地
	科研用地
	体育用地
	医疗卫生用地
	社会福利用地
	商业服务业用地
	采矿用地
	物流仓储用地
	公用设施用地
	公园绿地
	防护绿地
	广场用地
	特殊用地
	留白用地
	陆地水域
	公路用地
	交通运输用地

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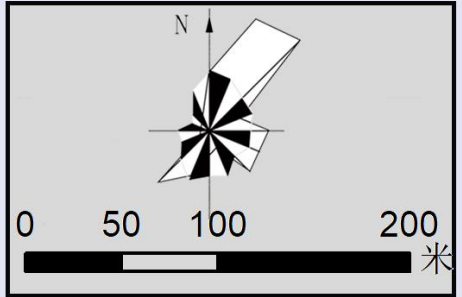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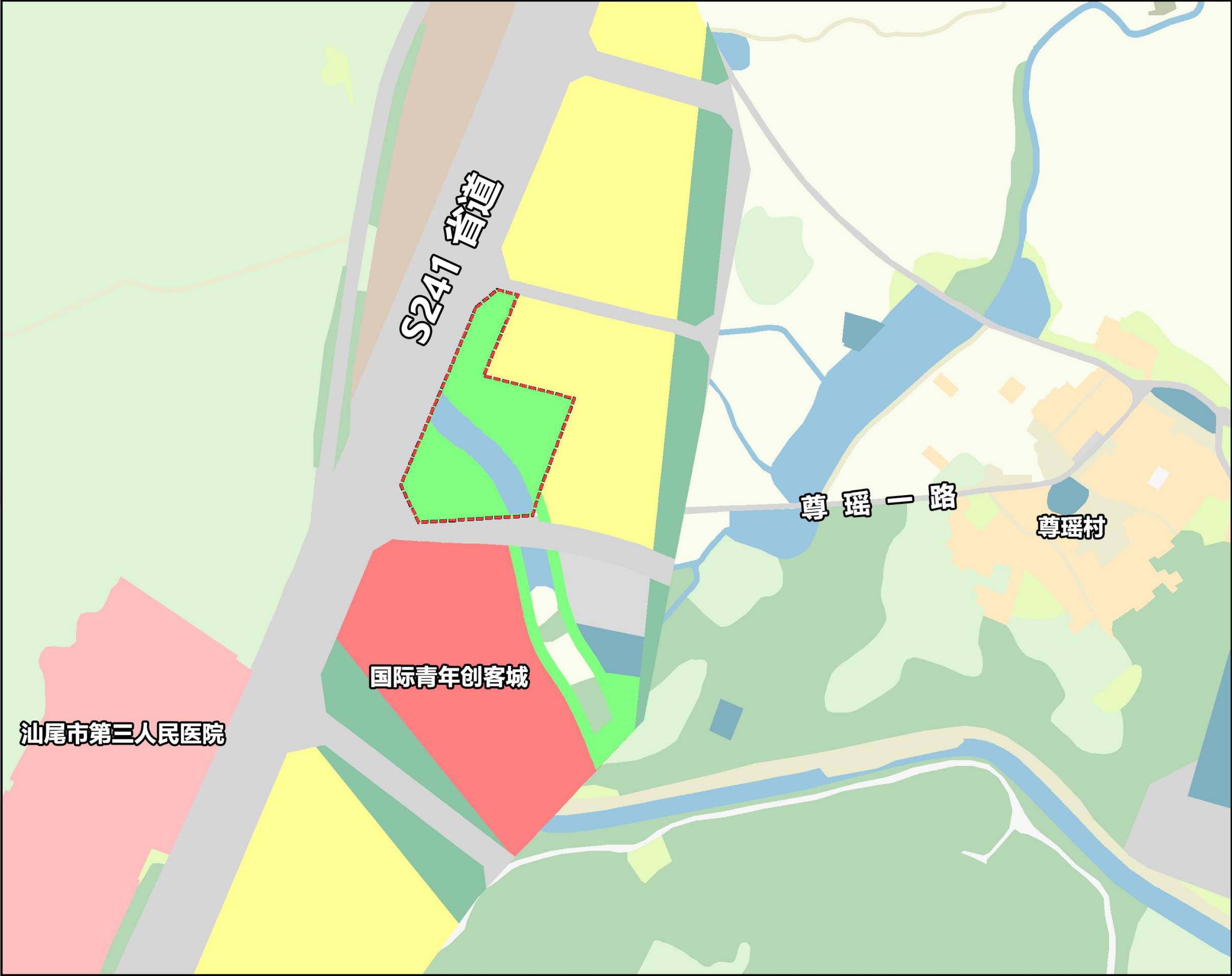
10.生态科技城体育文化公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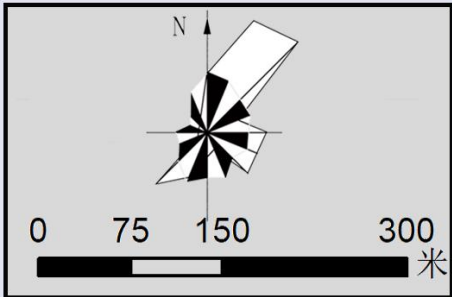
图例

- 体育设施范围
- 耕地
- 园地
- 林地
- 草地
- 湿地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城镇住宅用地
-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 农村宅基地
- 工业用地
- 机关团体用地
- 文化用地
- 教育用地
- 科研用地
- 体育用地
- 医疗卫生用地
- 社会福利用地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采矿用地
- 物流仓储用地
- 公用设施用地
- 公园绿地
- 防护绿地
- 广场用地
- 特殊用地
- 留白用地
- 陆地水域
- 公路用地
- 交通运输用地



图例

- 体育设施范围
- 耕地
- 园地
- 林地
- 草地
- 湿地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城镇住宅用地
-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 农村宅基地
- 工业用地
- 机关团体用地
- 文化用地
- 教育用地
- 科研用地
- 体育用地
- 医疗卫生用地
- 社会福利用地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采矿用地
- 物流仓储用地
- 公用设施用地
- 公园绿地
- 防护绿地
- 广场用地
- 特殊用地
- 留白用地
- 陆地水域
- 公路用地
- 交通运输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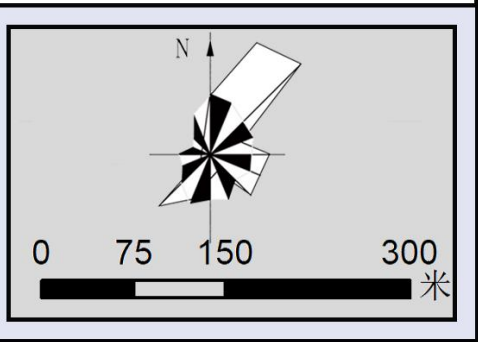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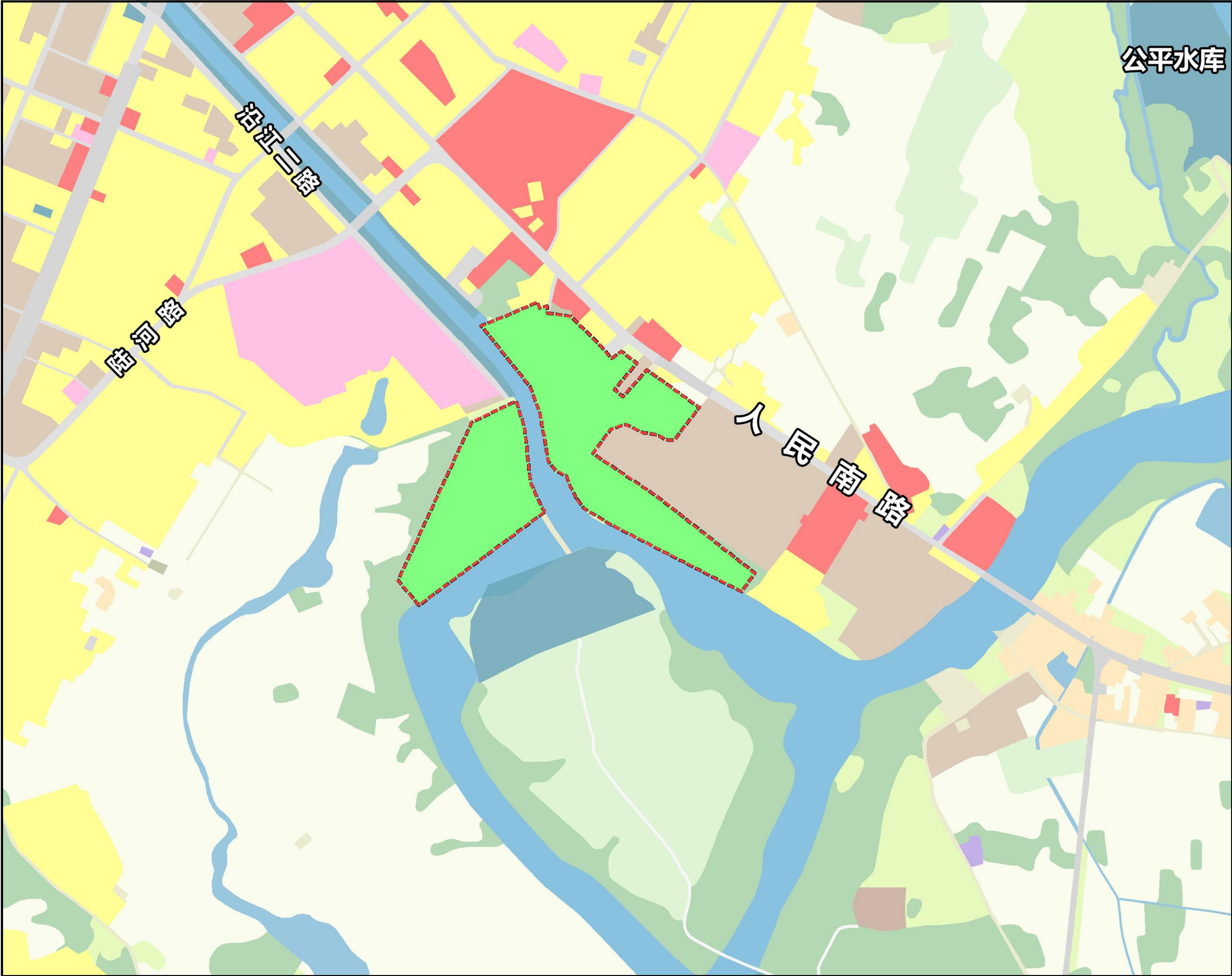


图例

- 体育设施范围
- 耕地
- 园地
- 林地
- 草地
- 湿地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城镇住宅用地
-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 农村宅基地
- 工业用地
- 机关团体用地
- 文化用地
- 教育用地
- 科研用地
- 体育用地
- 医疗卫生用地
- 社会福利用地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采矿用地
- 物流仓储用地
- 公用设施用地
- 公园绿地
- 防护绿地
- 广场用地
- 特殊用地
- 留白用地
- 陆地水域
- 公路用地
- 交通运输用地

海丰县体育发展规划（2020-2035）

14.公平体育文化公园



图例

- 体育设施范围
- 耕地
- 园地
- 林地
- 草地
- 湿地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城镇住宅用地
-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 农村宅基地
- 工业用地
- 机关团体用地
- 文化用地
- 教育用地
- 科研用地
- 体育用地
- 医疗卫生用地
- 社会福利用地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采矿用地
- 物流仓储用地
- 公用设施用地
- 公园绿地
- 防护绿地
- 广场用地
- 特殊用地
- 留白用地
- 陆地水域
- 公路用地
- 交通运输用地